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Jinerhao Jewelry Co., Ltd.

CCM[®]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 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六年五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珠宝首饰作为可选择性消费品，其对市场需求、经济前景展望和消费者偏好尤其敏感。我国是全球珠宝首饰行业增长较为明显的国家，2010年-2014年珠宝销售总额分别为2,500亿元、3,800亿元、4,190亿元、4,700亿元和4,920亿元，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珠宝首饰市场。但由于近两年我国整体经济增速下滑，市场观望情绪有所上升，珠宝首饰消费增长亦有所放缓。若未来经济形势严峻，市场消费需求将可能有所改变，对公司经营状况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批发行业市场集中度日益提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目前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批发行业的竞争主要集中在品牌、资金、营销渠道等方面，其中又以品牌竞争为核心。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品牌战略为指导，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但是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国外钻石批发品牌开始渗透国内市场，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推广品牌、扩充资本、拓展销售网络，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三、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成品钻石与钻石镶嵌饰品的批发销售业务，经营活动中对成品钻库存保有量存在较大需求，需要储备钻石现货用于经营周转，因此产品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有较大的影响。当成品钻石市价上涨时，如果库存钻石采购价格较低，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正面影响；当成品钻石市价下跌时，公司需要消化现有库存，如果库存的钻石采购价格较高，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若公司产品采购价格不变，公司成品钻石销售价格下降1%，公司毛利率将下降4.85%。

四、下游零售商自建渠道的风险

目前，我国钻石零售市场竞争激烈，加上近年来钻石小鸟等钻石网络电商的异军突起，摊薄了传统钻石零售企业的利润，因此不少钻石零售企业为了降低采

购成本，都在设法减少采购中间环节。部分大型钻石零售企业与国际成品钻石批发商达成合作直接进行采购，进而压缩了国内成品钻石批发的市场空间。

五、存货安全风险

由于珠宝首饰原材料和成品价格普遍较高，且具有较强的流通性和变现性，易发生存货安全事件，因此保障存货在运输、贮存、销售等环节的安全性则尤为重要。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和为存货投保的方式，降低货品安全风险及其对公司经营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但仍不排除调包、抢劫、偷窃等事件发生。

六、存货金额较大且存在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存货占比较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金额分别为 21,101,649.71 元和 23,719,573.00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74%和 45.30%。公司存货金额较大，主要由公司所处珠宝首饰的行业特征和公司经营现状所决定，珠宝首饰行业的产品具有款式多样化和单位价值较高的特点，公司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需要进行一定的现货储备，导致存货金额较大。未来若钻石及贵金属价格持续下跌，则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小明、魏丽玲通过金尔豪控股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44.01% 的股权，同时实际控制人邹小明担任公司董事长，魏丽玲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虽然公司通过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尽可能地降低股权集中带来的风险，但其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股东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存在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公司股权的集中可能会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带来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仍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尤其是公司业务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由此带来的变化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目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录	IV
释义	1
第一节基本情况	3
一、公司概况	3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4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6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7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19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1
第二节公司业务	24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27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33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4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4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55
第三节公司治理	67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67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6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9
四、公司的独立性	70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71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7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73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7

第四节公司财务	79
一、财务报表	79
二、审计意见	97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97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98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115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23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52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7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57
十、股利分配情况	158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8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59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3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4
主办券商声明	165
律师声明	166
审计机构声明	167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8
第六节附件	169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金尔豪、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金尔豪有限、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金尔豪控股	指	深圳市金尔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香港金尔豪	指	香港金尔豪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众创鑫	指	深圳市众创鑫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的股东
金华互联	指	深圳市金华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宁钻石	指	深圳市长宁钻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3750）
爱迪尔	指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40）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本说明书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宝协	指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成品钻石	指	即抛光钻石（Polished Diamond），也称裸钻，指经过切割加工和打磨但是尚未镶嵌的钻石，是相对于开采出来

		未经加工的毛坯钻石而言的，毛坯钻石必须经过切割和抛光之后才能显现出钻石本身的火彩。
GIA 认证钻石	指	经美国宝石学院（Gemological Institute Of America）鉴定认证的钻石称为 GIA 认证钻石。GIA 认证钻石在钻石贸易中认可度高，自 2006 年起 GIA 认证钻石鉴定证书编号可网上查询。
4C 标准	指	衡量一颗钻石品质的 4 个主要维度的标准，即重量（Carat）、净度（Clarity）、色泽（Colour）和切工（Cut）。该标准由 GIA（美国宝石学院）创立，是目前世界上最主流的钻石评价标准。
开普钻石	指	颜色为无色至浅黄的钻石。
彩色钻石	指	颜色为金黄、粉红、紫红、蓝色、绿色等的钻石。
褐色钻石	指	颜色为褐色的钻石。
镶嵌饰品	指	将钻石或者其他宝石镶嵌在已经完成的首饰托架上成型的饰品。
K 金饰品	指	在黄金中加入少量的银、铜、锌等金属以增加黄金的强度和韧性，而制成的金饰品。据国标 GB11887-89 规定，每 K 含金量为 4.1667%。我国市场上 K 金饰品以“18K 金”为主，其含金量为 $18 \times 4.1667\% = 75\%$ ，饰品上标记为“18K”或“Au750”。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的简称，针对物资资源管理（物流）、人力资源管理（人流）、财务资源管理（财流）、信息资源管理（信息流）集成一体化的企业管理系统。
克拉	指	克拉（Ct）是宝石的重量单位，1 克拉等于 0.2 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Jinerhao Jewelr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邹小明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3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7,906.3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水田二街 12 号翠竹综合楼 3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水田二街 12 号翠竹综合楼 301
邮编:	518020
电话:	0755-22304560
传真:	0755-2560333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ccm520.com
电子邮箱:	Jehjewelry@126.com
董事会秘书:	黄立国
信息披露负责人:	黄立国
经营范围:	黄金首饰、铂金、钯金、钻石、翡翠玉器、银饰品的批发；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业（代码为 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代码为 F516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代码为 F516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奢侈品（代码为 13111211）。

主要业务：成品钻石、钻石镶嵌饰品及其他饰品的批发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54156801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交易方式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79,063,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的股份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成立一年后发起人转让股份的，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已按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以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的要求锁定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进行过增资扩股，各发起人认购的该部分股份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巴娟等 6 人为股份公司成立后新加入的股东，股份不存在限售情形。各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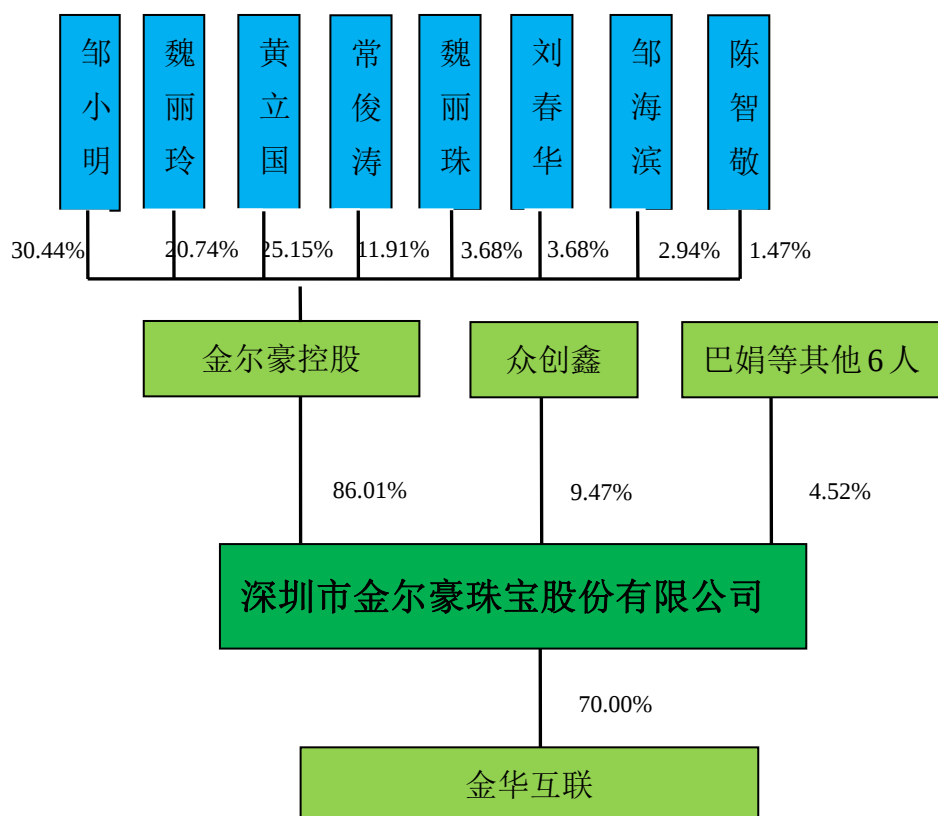
在公司挂牌后可转让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挂牌前持有 股份数 (股)	持股比 例(%)	挂 牌 后 可 流 通 股 份 数 (股)	挂牌后转让 限售股份数 (股)
1	金尔豪控股	法人	68,000,000	86.01	16,166,666	51,833,334
2	众创鑫	合伙企业	7,485,000	9.47	6,985,000	500,000
3	巴娟	自然人	1,070,000	1.35	1,070,000	0
4	董玲	自然人	713,000	0.90	713,000	0
5	刘继军	自然人	713,000	0.90	713,000	0
6	刘峰民	自然人	370,000	0.47	370,000	0
7	薛临生	自然人	356,000	0.45	356,000	0
8	梁国超	自然人	356,000	0.45	356,000	0
合计			79,063,000	100.00	26,729,666	52,333,334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1、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金尔豪控股	法人	68,000,000	86.01	否
2	众创鑫	合伙企业	7,485,000	9.47	否
3	巴娟	自然人	1,070,000	1.35	否
4	董玲	自然人	713,000	0.90	否
5	刘继军	自然人	713,000	0.90	否
6	刘峰民	自然人	370,000	0.47	否
7	薛临生	自然人	356,000	0.45	否
8	梁国超	自然人	356,000	0.45	否
合计			79,063,000	100.00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有股东持的公司股份未发生质押和其他争议的情况。

2、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

(1) 金尔豪控股，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为邹小明，注册资本为 6,8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金尔豪控股无实际经营业务发生，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小明	2,070	30.44
2	魏丽玲	1,410	20.74
3	黄立国	1,710	25.15
4	常俊涛	810	11.91
5	魏丽珠	250	3.68
6	刘春华	250	3.68
7	邹海滨	200	2.94
8	陈智敬	100	1.47
合计		6,800	100.00

金尔豪控股的股东均为自有资金投资，并非向特定投资者募集的资金（即私募投资基金），无需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及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手续。金尔豪控股及其控股股东最近 24 个月内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股东身份适格。

(2) 众创鑫，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现持有注册号为 440303602486831 的《非法人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众创鑫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晓键	260	34.74
2	危宇	208	27.79
3	危峰	100	13.36
4	魏俊华	50	6.68
5	李虹	30	4.01
6	刘海燕	20	2.67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曹洁兰	20	2.67
8	邹建华	15	2.00
9	邱从彬	10	1.34
10	夏晓东	10	1.34
11	蒋淑萍	7.50	1.00
12	曾素芬	5	0.67
13	夏美玲	5	0.67
14	古克友	5	0.67
15	宁娟	3	0.40
合计		748.50	100.00

众创鑫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股东均为公司员工，看好公司发展前景，愿意以自有资金投资公司，并非向特定投资者募集的资金（即私募投资基金），无需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及私募投资基金的登记/备案手续。众创鑫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在最近 24 个月内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股东身份适格。

巴娟等 6 名自然人股东身份适格。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关联关系为：邹小明和魏丽玲为夫妻关系，两人通过金尔豪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44.01%的股权；邹海滨为邹小明的哥哥，通过金尔豪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2.53%的股权；魏丽珠为魏丽玲的妹妹，通过金尔豪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3.16%的股权。除此之外，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1）控股股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金尔豪控股。金尔豪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68,0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86.01%。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

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故认定金尔豪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邹小明和魏丽玲。

邹小明持有金尔豪控股 30.44%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26.18%的股份；魏丽玲系邹小明之妻，持有金尔豪控股 20.74%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17.83%的股份。邹小明与魏丽玲合计持有金尔豪控股 51.18%的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44.01%的股份，能够通过投资关系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在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邹小明一直担任董事长，魏丽玲担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邹小明担任董事长，魏丽玲担任董事兼总经理。邹小明和魏丽玲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金尔豪的实际控制人为邹小明和魏丽玲。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之“2、持股 5%以上股东情况”之“（1）”。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邹小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8 年 1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07 年 10 月就职于深圳市美嘉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7 年 11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 年 5 月创立金尔豪有限，历任监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金尔豪控股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香港金尔豪董事，**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魏丽玲：女，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8 年 3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市美嘉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0 年 5 月创立金尔豪有限，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控股子公司金华互联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深圳市迪美空间装

饰设计有限公司监事。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邹小明和魏丽玲，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于 2015 年 8 月由邹小明和魏丽玲变为金尔豪控股。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10 年 5 月 31 日，自然人邹小明、魏丽玲分别货币出资 25 万元，共同设立了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28 日，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声（内）验第【2010】692 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货币出资已入账。

2010 年 5 月 31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有限公司取得注册号为 4403011047081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丽玲，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西水贝二路北泊林花园 4、5、6 栋 2078。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黄金首饰、铂金、钯金、钻石、翡翠玉器、银饰品、工艺品的批发；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邹小明	25	50.00	货币
2	魏丽玲	25	50.00	货币
合计		50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5 月 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 万元，其中邹小明新增出资 125 万元，魏丽玲新增出资 125 万元。

2011 年 5 月 3 日，深圳思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思杰验字【2011】

第 A2071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1 年 5 月 3 日止，有限公司收到股东新增出资 25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2011 年 5 月 5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邹小明	150	50.00	货币
2	魏丽玲	150	50.00	货币
合计		300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8 月 24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金尔豪控股出资人民币 650.00 万元，众创鑫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2015 年 8 月 26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650	65.00	货币
2	邹小明	150	15.00	货币
3	魏丽玲	150	15.00	货币
4	众创鑫	50	5.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下事项，并一致同意放弃相关的优先受让权：股东邹小明将其持有的 150 万元出资以 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尔豪控股，魏丽玲将其持有的 150 万元出资以 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尔豪控股。以上各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已实际履行。2015 年 10 月 9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950	95.00	货币
2	众创鑫	50	5.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年10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金尔豪控股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2015年10月10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1,950	97.50	货币
2	众创鑫	50	2.50	货币
合计		2,000	100.00	--

6、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2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拟以2015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以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12月1日出具的中准审字【2015】第1795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22,662,900.64元；根据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5年12月6日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251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3,344,000元。公司股份总数依据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股本20,000,000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2,662,900.6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22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验字【2015】第1189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验证，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20,000,000元。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注册号为44030110470817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邹小明，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水田二街 12 号翠竹综合楼 301，经营范围为“黄金首饰、铂金、钯金、钻石、翡翠玉器、银饰品、工艺品的批发；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明令禁止及特种许可的除外)。”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19,500,000	97.50	净资产
2	众创鑫	500,000	2.50	净资产
合计		20,000,000	100.00	---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涉及未分配利润 2,662,900.64 元转增资本公积，对于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目前相关法律法规没有明确规定是否缴税、何时缴税。公司未为此缴纳相关税款，对此税务部门目前并未提出异议，且开具了公司在申报期内无重大税务违法记录的证明。

对于相关税款缴纳风险，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邹小明、魏丽玲已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出具承诺：“若未来税务部门要求所有发起人补缴改制设立时应缴纳的相关税款，本人承诺承担所有发起人应补缴的上述税款以及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并于税务部门规定的补缴期限内按时缴纳，且本人不再向所有发起人追缴本人代其缴纳的上述税款、滞纳金、罚款。”

7、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1 月 12 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金尔豪控股和众创鑫按 1.0 元/股的价格，以货币资金分别认购 48,500,000 股、6,985,000 股公司股份。2016 年 2 月 20 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验字【2016】第 1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验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出资到位。

2016 年 1 月 13 日，股份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19,500,000	90.08	净资产
		48,500,000		货币
2	众创鑫	500,000	9.92	净资产
		6,985,000		货币
合计		75,485,000	100.00	---

8、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2月16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股东巴娟等6人按2.8元/股的价格，以货币资金合计认购3,578,000股公司股份。2016年3月2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验字【2016】第1049号《验资报告》验证，验证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出资到位。

2016年2月23日，股份公司就上述事项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19,500,000	86.01	净资产
		48,500,000		货币
2	众创鑫	500,000	9.47	净资产
		6,985,000		货币
3	巴娟	1,070,000	1.35	货币
4	师银环	713,000	0.90	货币
5	刘继军	713,000	0.90	货币
6	刘峰民	370,000	0.47	货币
7	薛临生	356,000	0.45	货币
8	梁国超	356,000	0.45	货币
合计		79,063,000	100.00	---

9、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6年3月7日，股份公司股东师银环与董玲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师银环将其持有的713,000股公司股份以199.64万元转让给董玲。同日山西省冀城县公证处出具“（2016）冀证经字第63号”《公证书》，确认转让方师银环与受让方董玲于2016年3月7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2016年3月9日，公司召

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根据上述股份转让事宜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备案。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尔豪控股	19,500,000	86.01	净资产
		48,500,000		货币
2	众创鑫	500,000	9.47	净资产
		6,985,000		货币
3	巴娟	1,070,000	1.35	货币
4	董玲	713,000	0.90	货币
5	刘继军	713,000	0.90	货币
6	刘峰民	370,000	0.47	货币
7	薛临生	356,000	0.45	货币
8	梁国超	356,000	0.45	货币
合计		79,063,000	100.00	---

说明：公司曾在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展示，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号终止挂牌。

（六）子公司历史沿革和分公司基本情况

1、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1 家控股子公司：金华互联，一家全资子公司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7 日，有限公司与深圳华尔兹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分别认缴 350 万元、150 万元作为出资共同设立了金华互联。

同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金华互联取得注册号为 4403011143860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丽玲，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互联网信息平台的运营和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的购销和安装；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

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金华互联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金尔豪有限	350	70.00
2	深圳华尔兹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50	30.00
合计		5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金华互联实缴出资 0 元，股权未发生过变动。

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出资设立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整，公司持有 100% 股权。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持有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5MA1K395MX7），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701 号 B703A 室，法定代表人为邹小明，经营范围为“钻石、黄金饰品、珠宝首饰、工艺品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金尔豪	500	100.00
合计		500	100.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0 元，股权未发生过变动。

2、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分公司。

（七）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邹小明：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魏丽玲：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黄立国：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4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11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爱德康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任钻石部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深圳市利腾实业有限公司，任珠宝运营部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常俊涛：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4 年 11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8 年 10 月至 1993 年 5 月就职于国营长春蒂苑珠宝公司，任总工程师；1993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戴梦得宝石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1996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北京戴梦得首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北京夏儿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7 月至今任 CHASEWEL LIMITED 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魏丽珠：女，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9 年 12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3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厦门巴黎春天百货，任珠宝专柜区域经理；2010 年 6 月起就职于金尔豪有限，任销售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销售经理。

（二）公司监事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邹海滨、魏晓键为股东监事，危宇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邹海滨：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4 年 9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任销售部销售经理；2010 年 11 月起就职于金尔豪有限，任采购部经理，现任公司监

事会主席、采购部经理。

魏晓键：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8 年 9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 年 9 月起就职于金尔豪有限，任品牌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品牌部经理。

危宇：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9 年 10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起就职于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5 年 9 月起就职于金尔豪有限，任销售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销售经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3 名，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魏丽玲：总经理，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夏晓东：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1 年 9 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就职于国家首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深圳），任检验室检验员；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国家首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任市场部业务主任；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市首检珠宝首饰检测有限公司，任检验部主任检验师；2015 年 5 月起就职于金尔豪有限，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立国：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简历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329.13	5,236.5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02.28	288.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02.28	288.18
每股净资产（元）	1.15	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	0.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6.82%	94.50%
流动比率（倍）	2.09	1.04

速动比率（倍）	1.05	0.56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588.46	4,339.62
净利润（万元）	314.10	8.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14.10	8.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13.76	8.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13.76	8.48
毛利率（%）	10.77	7.56
净资产收益率（%）	39.92	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9.87	2.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6.43	4.53
存货周转率（次）	3.02	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3.64	312.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1.04

注：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期末净资产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按照“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5、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按照 $ROE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计算。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期初股东净利润；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6、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7、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依据公司改制后股本 2,000 万股计算，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15 元/股、0.14 元/股，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15 元/股、0.14 元/股；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6 元/股、0.0042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16 元/股、0.0042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468 元/股、0.1561 元/股。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话：010-68573828

传真：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高伟

项目组成员：田佳锐、廖建峰、陈静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高树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2-23 层

电话：0755-83025555

传真：0755-83025068

经办律师：姜诚、王峰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田雍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电话：01088356126

传真：01088354837

经办注册会计师：谭旭明、卢勇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宇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49 号一层 102 号

电话：010-88354931

传真：010-88354837

经办人员：谢厚玉、孙静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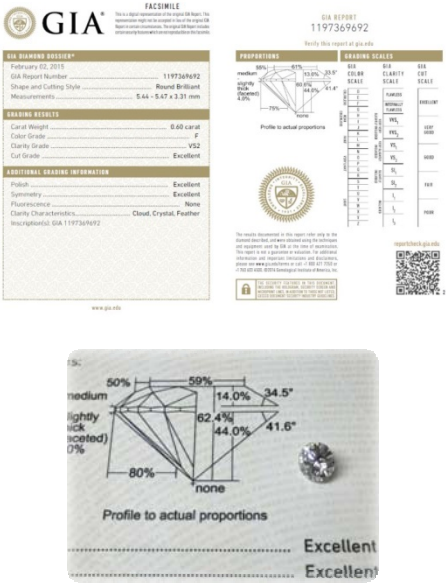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成品钻石和钻石镶嵌饰品的批发业务，公司以成品钻石批发业务为依托，以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贵金属饰品的批发为拓展，目前经营珠宝品牌“CCM（卡卡美）”。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可分为成品钻石、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饰品。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成品钻石

公司经营各种形状和品质的成品钻石，主要产品从钻石颜色角度可分为开普钻石、彩色钻石、褐色钻石三类。其中开普钻石按是否经过 GIA 认证，又可分为 GIA 认证钻石和非 GIA 认证钻石两类。

成品钻石类别	代表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
开普钻石		GIA 认证钻石 每颗 GIA 认证钻石都带有唯一的 GIA 国际鉴定证书。业内对经过 GIA 认证的钻石认可度较高，此类钻石具有相对统一评价依据和定价标准。

成品钻石类别	代表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
		非 GIA 认证钻石 没有经过 GIA 认证的钻石，按重量、颜色、净度等进行分级后销售。
彩色钻石		天然钻石，公司彩色钻石主要是以黄钻为主。
褐色钻石		天然钻石，带有咖色调。

2、钻石镶嵌饰品

公司镶嵌饰品类产品以钻石类镶嵌饰品为主，还包括少量彩色宝石镶嵌饰品，报告期内在公司产品类别中销售占比较小。公司钻石镶嵌饰品产品涵盖钻石镶嵌戒指、项链、耳饰、手链、吊坠等。

目前公司“CCM 卡卡美”品牌主要系列产品如下：

产品系列	代表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
经典钻饰系列		精致工艺、经典造型，以具有竞争力的价格争取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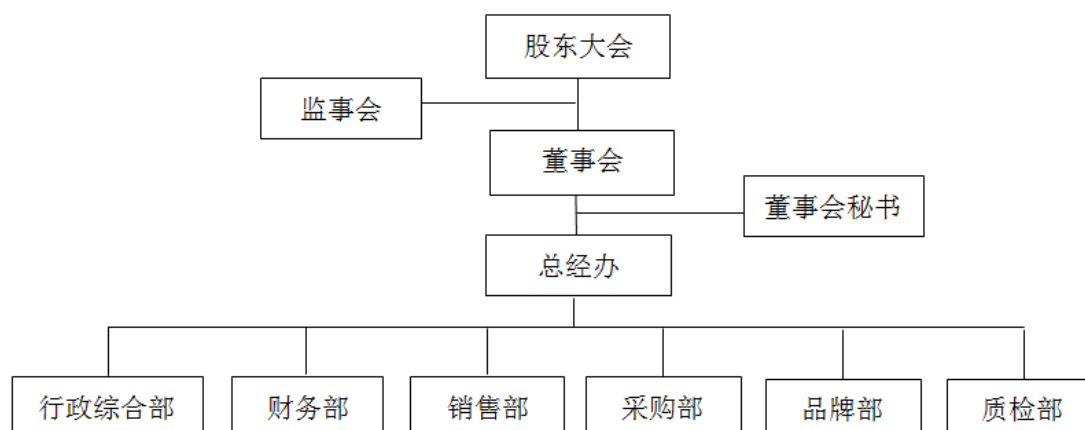
产品系列	代表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
「花·蜜」情侣钻戒系列		主打情侣、婚嫁对戒。
「坠爱」钻石吊坠系列		主打钻石吊坠，以青年女性为主要受众。
「遇见爱」系列		包括系列钻戒、吊坠项链。中低价位。
		
「冰与火的青春」红碧玺 钻饰系列		红碧玺与钻石的镶嵌饰品系列，具有较高的性价比。

3、其他饰品

公司其他饰品类别主要包括 K 金饰品、黄金饰品和铂金饰品，报告期内在公司产品类别中销售占比较小。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1、采购流程

（1）成品钻石及黄金等贵金属原材料的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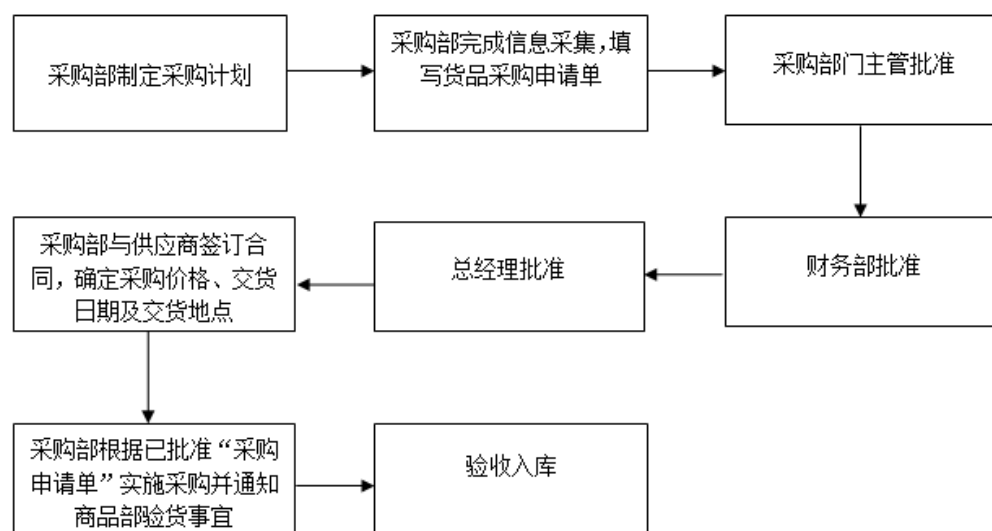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成品钻石均通过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采购。公司于2015年11月成为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公司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钻石质量、价格、付款条件以及资金实力等指标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并与部分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物料采购渠道与配套供应商档案。

公司成品钻石的采购流程为：①采购部根据公司存货情况、订单需求和营销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并提出采购申请；②采购部通过参考国际钻石报价表、供应商询货询价等手段进行钻石价格信息搜集，并据此填写采购申请单报采购部主管、财务部及总经理批准；③审批完成，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合同，确定采购价格、交货日期及交货地点；④钻石到达仓库并验收合格后，通知财务部付款，采购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黄金、铂金等贵金属原材料通过黄金供应商采购，主要供应商为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非会员单位必须委托该所金融类或综合类会员单位进行交易。由于近年来上海黄金交易所不再开放新会员注册，对珠宝首饰公司而言，委托会员采购黄金原材料较为常见。

2015年11月，公司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单位深圳市翠绿金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贵金属代理交易合同，自2016年起公司将通过代理方式委托上述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黄金、铂金等贵金属的采购，公司付给该会员手续费，采购价格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挂牌价确定。

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流程具体如下：



(2) 原材料采购与结算方式

①成品钻石的采购与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具有钻交所会员资格的钻石供应商直接采购。由于公司成品钻石采购量较大，公司和具有钻交所会员资格的钻石供应商建立较为稳固的合作关系。

对于成品钻石采购款项的结算，钻石供应商通常会给合作客户一定的信用额度和信用期限。公司严格按照和钻石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约定付款，不同采购合同约定的结算和付款方式并不完全相同。公司一般会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在钻石交割完毕的同时或之后一段期间通过公司银行账户转账付款。

②黄金等贵金属采购与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向黄金等贵金属供应商直接采购。报告期后从2016年起，公司有委托深圳市翠绿金业有限公司在金交所代理采购。在直接采购模式下，公司根据黄金市场交易行情，择机锁定黄金交易价格，下单订货，并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货款，再根据订单约定时间办理提货。

在代理采购模式下，公司代理采购方深圳市翠绿金业有限公司在金交所指定银行开设交易专用账户，代管公司交存的资金。公司采购买入实物前，先将购买实物货款划入深圳市翠绿金业有限公司指定交易账户，然后向其发出交易指令，深圳市翠绿金业有限公司根据交易指令，严格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现货交易规则》代公司完成实物交割和资金清算，并直接从公司交易专用账户中划转收取代理手续费。

③公司原材料采购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钻石进出口管理和税收政策调整问题的复函》（国办函[2001]45号）等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一般贸易项下钻石进出口集中到钻交所海关办理报关手续。根据《上海钻石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非会员在钻交所内进行交易必须委托会员代理，但之后的钻石流通环节，钻石供应商则不受上述交割场所的限制，有权将钻石销售给下游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向具有钻交所会员资格的钻石供应商直接采购成品钻石合法、合规。

2003年，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其中取消了黄金收购、供应及黄金制品生产、加工、批发及零售业务的行政审批。同年，中国人民银行停止执行包括黄金制品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业务在内的行政审批项目。据此，公司于报告期内向黄金等贵金属供应商直接采购，不需要供应商具备特殊资质，采购黄金等贵金属原材料合法合规。

（3）库存管理

库存管理是公司货品信息流通和货品购销的重要环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库房保管制度，指定专人使用库存管理软件进行精细管理，确保库存管理的准确高效。

①货品入库管理

货品采购完毕后首先需要办理入库手续，由采购人员向库房管理员逐件交接，库房管理员当场清点入库货品的数量、价格、质量、品种、规格，确认无误后在接收单上签字后开具入库单，并交主管复核，财务审核入帐。

货品验收合格后库房管理员根据货品的需求给每个货品加上货号，确保账实

一致，如发现差错则及时分析，查明原因后做好入库登记。

货品入库时，库房管理员按照不同的规格、品质、品种进行分类摆放，并做好防火，防漏水，防盗等预防工作。

②货品出库管理

货品出库时，领货员需严格遵守出库制度，事先填写出库单并由相关负责人签字后交库房管理员留存；库房管理员严格执行接单发货并及时完成出库登记，无单、领货单填写不准确、领货单数目有涂改痕迹的情形均不发货。

另外，库存管理员会采用定期或不定期盘点相结合的方式，按周、月核对库房货品，并向主管和财务部汇报，做到账物相符，账账相符。

③公司库存管理体系在存货安全方面采取的措施如下：

A、完善安防监控系统。公司全部办公区域（包括食堂）内均安装了监控摄像头，监控设备与公安系统联网，一旦发生安防事件将直接触发报警。

B、严格门禁权限管理系统。公司主要办公区域均设置了门禁系统，其中仓储区域的门禁权限仅授权公司采购负责人和仓储部员工进出，非相关人员禁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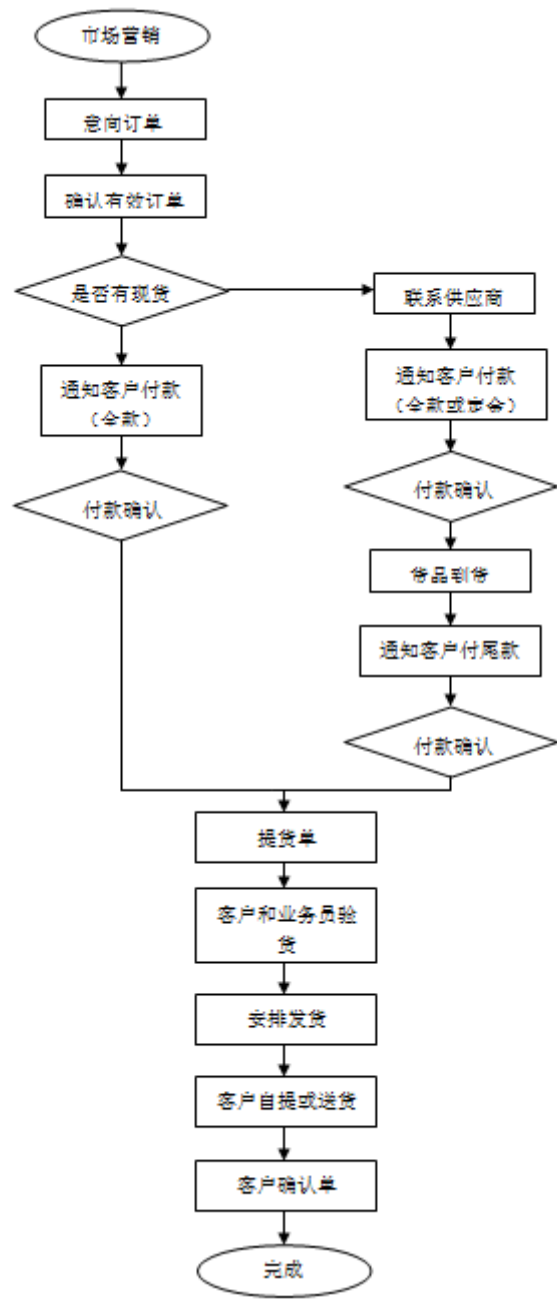
C、为货品安全投保。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向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险额度为 15,000,000 元的货品损失保险和单次事故 1,000,000 元保险额度的营业财产损失保险，对包括营业场所内保险柜外货品损失、破窗和抢劫情形下的货品损失以及营业财产损失等主要存货安全事项进行了保险保障。

2、销售流程

（1）销售模式和流程

公司主要从事成品钻石和钻石镶嵌饰品的批发业务，公司客户按性质主要划分为珠宝零售商和珠宝品牌代理商等，公司对所有客户销售模式均为买断式批发销售，且产品定价采取统一的成本+利润的定价模式，对于客户的销售货款公司一般为预收一定比例的货款或者款到发货，对部分客户给予了一定的信用期。

主要业务流程为：



(2) 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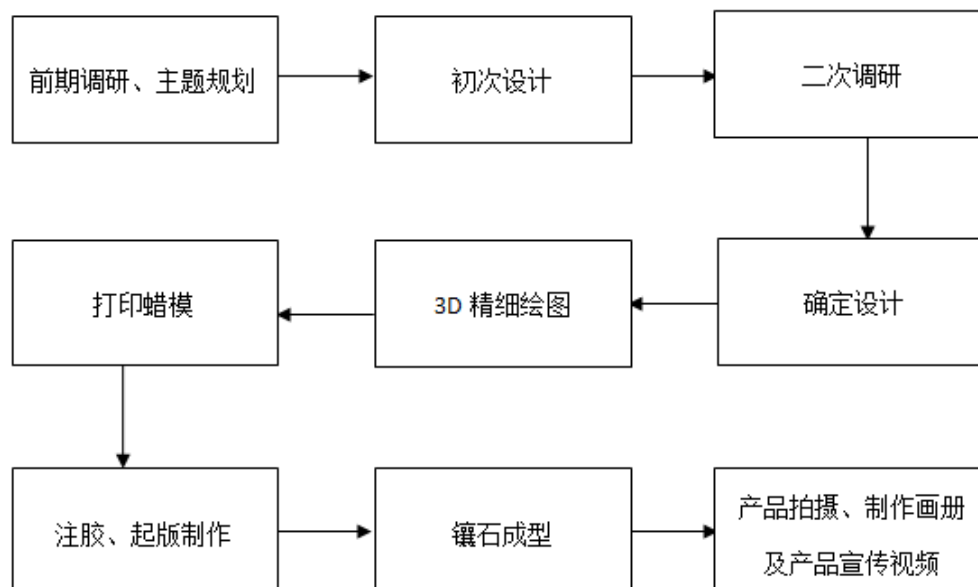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行退换货、维修等售后服务。此外，公司还提供其他售后服务，例如提供饰品改款服务等，并向客户赠送首饰品日常保养所需工具。

公司成品钻石产品在交付客户时均附带 GIA 认证证书，或由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首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权威鉴定机构出具的质量鉴

定证书及钻石分级标准，客户在签收前会对相关证书进行确认，并对钻石质量进行检验，在确认无误后进行签收确认，故公司产品实现销售后一般不会发生退换货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退换货情形，不需要进行退换货会计处理。

3、研发设计流程

公司 CCM 品牌产品的研发流程如下：



公司 CCM 品牌的主打产品以婚庆钻饰为主，通常以季度为周期发布系列产品，单个系列产品数量通常在 20 件以上，类别主要包括女戒、男戒、吊坠、耳饰和手链等全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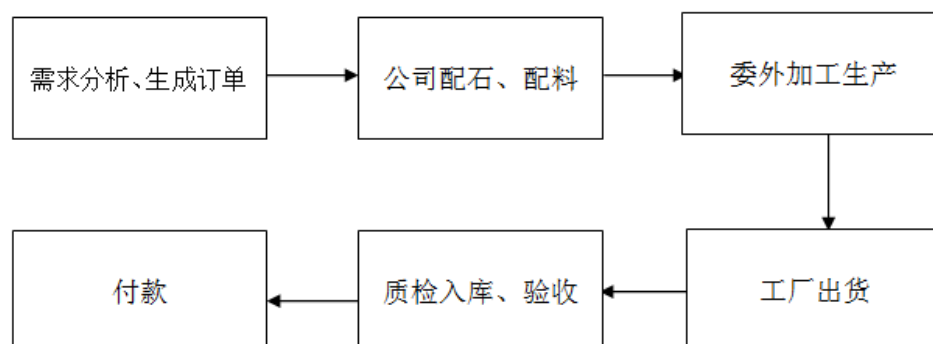
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主要依托长期战略合作的设计厂商进行，同时公司持续挖掘客户潜在需求进行定制开发。

4、委托加工流程

(1) 委托加工合作模式和流程

公司将主要资源和精力投入到产品营销和业务拓展等方面，生产环节委托给专业的珠宝首饰外协加工厂商完成。双方合作模式为公司提供成品钻石和贵金属材料（金料）等，外协加工厂商按照珠宝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并收取相应的加工费。

委托加工的主要流程如下：



(2) 委托加工的质量控制制度

公司对委托加工产品采取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所有加工产品必须经过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或国家首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权威鉴定机构检测，质检合格后方能入库，否则退货。

(3) 受托厂商的名称

序号	2014 年受托厂商名称	序号	2015 年受托厂商名称
1	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	1	深圳市圣匠珠宝有限公司
2	深圳市美嘉华珠宝有限公司	2	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
		3	深圳市美嘉华珠宝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协加工单位为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深圳市圣匠珠宝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美嘉华珠宝有限公司。

上述外协加工厂商在 2014 年、2015 年为公司提供外协加工期间未发生过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纠纷或退货情况。上述外协加工厂商自 2014 年至今，在经营中未受到相关政府等监管部门的处罚。公司委托上述厂商从事相关加工业务合法合规。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一)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1) 销售支持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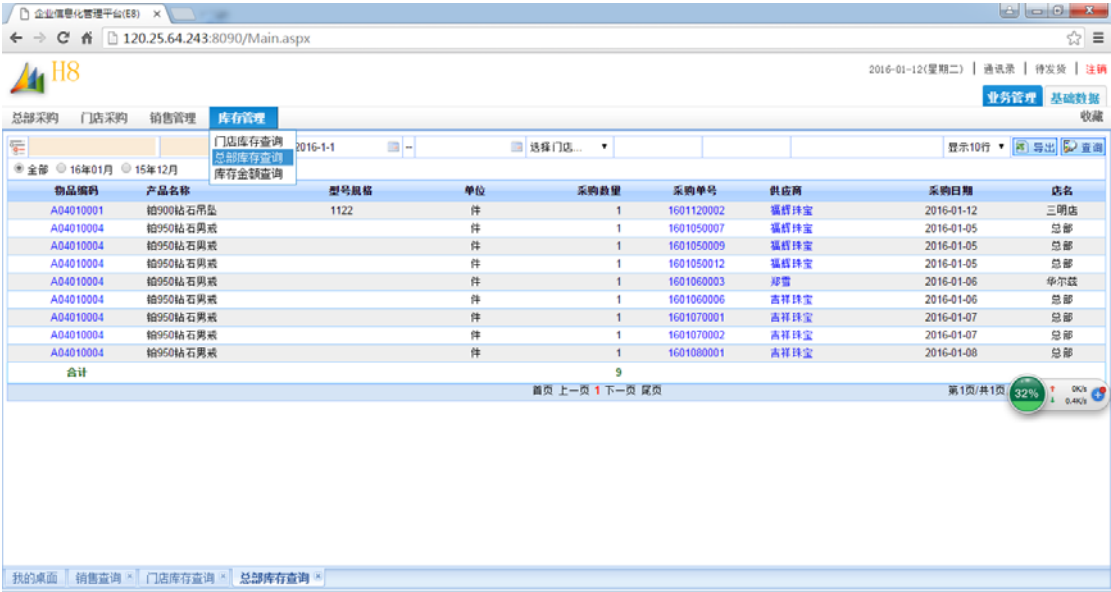
公司在品牌建设方面以互联网品牌珠宝为战略发展方向，成立控股子公司金华互联进行 CCM 品牌建设相关的应用系统的开发。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金华互联已经完成 CCM 品牌销售支持系统 APP V1.0 版本的开发和测试。该 APP 可对公司所有产品进行有效管理，生动展现产品的详细信息，方便客户熟悉公司产

品，增加客户粘性，提升销售成交率。



(2) ERP 管理系统

公司委托金华互联进行公司 ERP 管理系统的开发。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金华互联已经完成该 ERP 管理系统 V1.0 版本的开发和测试。该 ERP 管理系统可对公司和未来品牌加盟商门店的采购、销售、库存进行动态管理，从而实现公司各业务环节的高效管理。



(3) 钻石交易信息平台

公司建设并运营了国际钻石网（www.ccm520.cn）作为公司批发销售的辅助平台，网站每日更新公司 GIA 认证成品钻石现货和镶嵌饰品产品信息，包括每一颗 GIA 认证钻石的 4C 标准、价格和证书编号等详细信息，以及公司现有各系列镶嵌饰品的图文详细信息。

形状

克拉

请输入钻石重量

--

请输入钻石重量

克拉

颜色

D

E

F

G

H

I

J

K

净度

FL

IF

VVS1

VVS2

VS1

VS2

SI1

SI2

切工

EX

VG

GD

Fair

抛光

EX

VG

GD

Fair

对称

EX

VG

GD

Fair

证书

GIA

NGTC

HRD

IGI

价格

0

--

500000

元

钻石编号:

搜索

以下 232 颗钻石供您选择

形状	证书号	证书	钻重	颜色	净度	切工	抛光	对称	荧光	定购价	定购	详细信息
	P90125	NGTC	0.51	J	VVS2	GD	GD	VG	NON	¥14142	定购	证书号: P90125 定购价: ¥14142 形状: 圆形 证书: NGTC 钻重: 0.51 净度: VVS2 颜色: J 切工: GD 抛光: GD 对称: VG 荧光: NON
	B26230	NGTC	0.51	H	VVS2	VG	VG	VG	NON	¥18052	定购	
	S250704	NGTC	1.01	F	VS1	GD	VG	GD	FNT	¥74605	定购	
	S239450	NGTC	0.70	H	SI2	VG	GD	VG	NON	¥21762	定购	
	K1077818	NGTC	0.42	F	SI2	Fair	EX	EX	NON	¥8864	定购	
	K1077817	NGTC	0.42	E	SI2	EX	EX	EX	NON	¥9002	定购	
	K1077816	NGTC	0.42	E	SI1	EX	EX	EX	NON	¥9822	定购	
	138EB320120	GTC	5.01	H	VS1	VG	VG	VG	FNT	¥827206	定购	

2、研发基本情况

公司设有品牌部，主要负责公司CCM品牌的运营以及与金华互联研发项目的对接。品牌部聘请经验丰富的品牌运营和设计人员，与公司供应商紧密合作共同推进CCM品牌镶嵌饰品产品的设计。

由于公司采取批发方式销售镶嵌饰品，面向的客户群体以大宗经销商为主，终端产品销售对象定位在三四线城市年轻时尚一族，该类消费者更注重产品性价比，因此公司镶嵌饰品采取市场驱动型研发，专注细分领域，主打产品以婚庆钻饰为主，在市场调研基础上进行产品造型与外观设计。同时公司顺势而为，着力打造互联网珠宝特色品牌，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控股子公司金华互联的相关应用系统的研发工作正在稳步进行。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邹小明，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

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魏丽玲，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夏晓东，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而通过金尔豪控股或者众创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对金尔豪控股或众创鑫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金尔豪控股的持股比例	对众创鑫的持股比例
邹小明	董事长	30.44%	-
魏丽玲	董事、总经理	20.74%	-
夏晓东	副总经理	-	1.34%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3）核心员工竞业禁止的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与原任职单位无竞业禁止约定，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公司所取得的技术的明细，以及是否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5、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情况。

公司不属于高新技术企业。

（二）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序号	质量标准名称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3	GB/T 16552-2010 珠宝玉石名称
4	GB/T 16553-2010 珠宝玉石鉴定
5	GB/T 16554-2010 钻石分级
6	GB/T 18303-2008 钻石色级目视评价方法
7	GB/T 1689-2006 贵金属饰品术语
8	GB/T 2062-2006 贵金属饰品
9	QB/T 4182-2011 饰品标识
10	QB/T 4189-2011 贵金属首饰工艺质量评价规范
11	QB/T 1690-2004 贵金属饰品质量测量允差的规定
12	GB 11887-2012 首饰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
13	GB/T 18043-2009 首饰贵金属含量的测定 X 射线荧光光谱法
14	GB 28480-2012 饰品有害元素限量的规定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8,775.58 元，主要为公司财务核算软件、库存管理软件。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4 项商标专用权正在办理受让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注册使用期限	转让进度
1		8821437	14	香港金尔豪	2021 年 11 月 20 日	转让申请受理
2		7483515	14	香港金尔豪	2022 年 4 月 27 日	转让申请受理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注册使用期限	转让进度
3		7483516	14	香港金尔豪	2022年8月20日	转让申请受理
4	夏慕尼	6102443	14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	2020年1月6日	转让申请受理

上述第 1-3 项商标为金尔豪有限从香港金尔豪无偿受让，第 4 项商标为金尔豪有限从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无偿受让。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商标的转让申请已经获得国家商标局的受理。公司拟在相关转让程序完成后对上述商标的权利人办理更名程序，从金尔豪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 3 项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注册进度
1		17740629	14	有限公司	注册申请受理
2		17740878	35	有限公司	注册申请受理
3		17740976	38	有限公司	注册申请受理

公司拟对上述商标的权利人办理更名程序，从金尔豪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软件著作权。

3、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专利。

4、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非专利技术。

5、网络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2项网络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有效日期
1	ccm520.com	有限公司	粤 ICP 备 09150067 号-1	2016 年 10 月 24 日
2	ccm520.cn	有限公司	粤 ICP 备 09150067 号-1	2016 年 10 月 25 日

6、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拥有1项相关业务资格和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发证机构	有效期
1	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	No.0455	2015 年 11 月	上海钻石交易所	长期

2016年4月，上述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资质持有人由公司变更为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五）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六）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和奖项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得时间	授予单位
1	中宝协会会员单位	2011 年	中宝协
2	广东国际钻石商会副会长单位	2015 年	广东国际钻石商会

（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单位：元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成新率（%）
运输设备	737,874.53	276,673.48	62.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115,267.34	14,162.74	87.71
合计	853,141.87	290,836.22	34.09

（八）公司员工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45人，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管理人员	4	8.89%
财务人员	5	11.11%
市场营销人员	29	64.44%
研发与设计人员	4	8.89%
行政及其他人员	3	6.67%
合计	45	100.00%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岁以下	31	86.00%
30-39岁	9	5.00%
40-49岁	5	9.00%
合计	45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比
本科	10	22.22%
专科	15	33.33%
专科以下	20	44.44%
合计	45	100.00%

公司市场营销人员占比较高,主要因为公司作为珠宝首饰批发贸易企业,市场营销是产品与服务推广的关键;公司员工年龄分布较为年轻化,除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之外员工平均年龄不大;公司专科及以上人员占比为60.00%,主要为市场营销人员。在职员工的年龄、学历符合珠宝首饰批发行业特点。

公司人员包括运营及管理人员、设计和研发人员和销售人员等,分别负责公司业务运营管理、产品设计和研发、产品销售。公司员工结构中市场营销人员占比较高,符合行业特性。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与业务相匹配,员工结构较为合理。

公司在申报期存在对试用期员工暂不缴纳社保的情形,2016年2月公司在向深圳市社保局申请开具社保缴纳无违规证明时,社保局要求公司对申报期社保缴

纳情况进行自查，对公司以往对试用期员工暂不缴纳社保行为进行了提醒，要求公司严格按员工入职即办理社保缴纳。公司已从2016年2月起按社保局要求规范缴纳社保。

公司在申报期内并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员工未参与住房公积金的原因：

对于本市城镇户口职工，在以前年度，公司及员工对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意识都不是很强，员工主要关注薪酬水平的高低，对住房公积金是否缴纳不太关注。同时，由于住房公积金需要公司及员工同比例缴纳，从而会降低员工收入水平，因此，部分员工甚至不太赞成公司替其缴纳公积金。为了提高员工收入水平，增强公司薪酬竞争力，与员工协商后，公司将应缴住房公积金中属于公司承担的部分直接以工资或补贴的形式发给员工。因此，在以前年度，关于本市城镇户口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公司后续将采取两种处理方式：①如果员工本人要求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全额替其缴纳；②如果员工本人不希望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将应缴住房公积金中属于公司承担的部分直接以工资或补贴的形式发给员工，便不再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对于外省市城镇户口职工，公司外省市城镇户口员工还没有在深圳购房的打算，而如果在外省市购房，使用或提取公积金的程序比较繁琐，同时缴纳公积金还会降低其当月收入，因此该类员工希望将原本应为其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直接以工资或补助的形式发给其本人。对于该部分员工公司没有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

针对以前年度应缴未缴的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小明、魏丽玲于2016年3月份出具《关于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需为公司员工补缴以前未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或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公司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款项、处罚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市社保局已给公司出具申报期社保缴纳无违规证明。

（九）公司环保事项

根据《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

[2008]373号)以及《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成品钻石及镶嵌饰品的批发业务,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

根据《广东省排污许可证暂行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在本省行政区域内有下列排放污染物行为的排污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一)排放大气污染物的;(二)排放工业废水、医疗污水以及含重金属、病原体等有毒有害物质的其他废水和污水的;(三)在城镇、工业园区或者开发区等运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四)经营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的;(五)其他依法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行为。

公司生产环节外包给有资质的外协加工厂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不涉及大气污染物及工业废水的排放,所处行业不属于前述依法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企业,不存在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的情况。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处罚的情况。

(十) 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生产环节全部委托给珠宝首饰外协加工厂商完成,公司没有生产加工场所,不存在需要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此被处以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成品钻石、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饰品批发销售,具体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成品钻石	43,773,278.41	57.68	24,977,909.35	57.56
钻石镶嵌饰品	31,362,046.39	41.33	17,246,292.25	39.74
其他饰品	749,291.13	0.99	1,171,951.76	2.70
合计	75,884,615.93	100.00	43,396,153.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74.86%，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成品钻批发收入和钻石镶嵌饰品批发收入大幅增长所致。其主要原因在于：①2015 年公司壮大了销售团队，积极开拓市场，初见成效，客户数量和质量有了明显提升：客户由 2014 年的 55 家上升至 69 家，新增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客户；②在钻石镶嵌饰品业务方面，公司自有品牌经过多年的开发，推出了多款“CCM 卡卡美”品牌钻饰系列，均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应，自有品牌业内认可度不断提升，同时 2015 年公司新推出了「花·蜜」情侣钻戒系列、「坠爱」钻石吊坠系列等产品系列，公司产品系列更加丰富；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成品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和充足，有力的支撑了钻石镶嵌饰品业务的发展；③在成品钻石批发业务方面，2015 年前公司股本规模较小，资金实力有限，2015 年通过股权融资 1,700.00 万元，公司资金实力有所提升，有能力进行大额采购，2015 年公司成品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成品钻石现货储量更加充足，产品结构更加合理，能够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需求，有力支持前端销售部门。

（二）公司主要产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为珠宝零售商和珠宝品牌代理商。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4 年度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4,335,870.20	33.03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4,622,477.30	10.65
重庆珏珩贸易有限公司	2,605,094.09	6.00
深圳市沃尔弗斯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92,334.38	3.67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司	1,579,272.68	3.64
合计	24,735,048.65	57.00
2015 年度		
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限公司	9,706,289.14	12.79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8,089,227.05	10.66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8,020,797.78	10.57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8,007,277.97	10.55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6,198,635.44	8.17
合计	40,022,227.37	52.74

其中成品钻石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销售内容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4,335,870.20	成品钻石	33.03
深圳市沃尔弗斯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592,334.38	成品钻石	3.67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1,357,987.98	成品钻石	3.13
大同宝瑞昌泰珠宝有限公司	1,186,769.41	成品钻石	2.73
深圳市佳德兴珠宝有限公司	953,140.28	成品钻石	2.20
合计	19,426,102.24		44.76
2015 年			
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限公司	9,706,289.14	成品钻石	12.79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8,089,227.05	成品钻石	10.66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8,007,277.97	成品钻石	10.55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6,198,635.44	成品钻石	8.17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4,416,283.29	成品钻石	5.82

合计	36,417,712.89		47.99
----	---------------	--	-------

其中钻石镶嵌饰品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销售内容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3,957,064.39	钻石镶嵌饰品	9.12
重庆珏珩贸易有限公司	2,605,094.09	钻石镶嵌饰品	6.00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司	1,579,272.68	钻石镶嵌饰品	3.64
太仓新世界百货有限公司	1,353,619.75	钻石镶嵌饰品	3.12
南京驰策贸易有限公司	1,337,606.85	钻石镶嵌饰品	3.08
合计	10,832,657.76		24.96
2015 年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8,020,797.78	钻石镶嵌饰品	10.57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司	3,846,735.01	钻石镶嵌饰品	5.07
长沙红森林珠宝有限公司	2,624,488.88	钻石镶嵌饰品	3.46
卡卡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2,264,355.84	钻石镶嵌饰品	2.98
重庆珏珩贸易有限公司	2,130,541.00	钻石镶嵌饰品	2.81
合计	18,886,918.51		24.89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销售额同比增长74.86%，客户数量由2014年的55家上
升至69家，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稳步增长的同时，销售份额下降，客户更加分
散化，不存在对单一重大客户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未占有任何权益。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成品钻石和贵金属材料（金料），
产品生产环节均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钻石、

贵金属材料（金料）的采购成本和委外加工费成本。2015年营业成本大幅增加主要系2015年公司产品销售额大幅增加所致。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营业成本构成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成品钻石	50,821,980.10	75.05	32,990,352.61	82.24
贵金属材料	16,401,504.52	24.22	6,851,989.16	17.08
加工费	491,858.94	0.73	274,235.04	0.68
合计	67,715,343.56	100.00	40,116,576.81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采购内容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2014 年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46,036,240.81	成品钻石	87.39
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653,943.63	千足金	8.83
巴法丽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537,938.46	成品钻石	1.02
上海嘉钻贸易有限公司	515,986.75	成品钻石	0.98
龙佳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411,565.33	成品钻石	0.78
合计	55,239,547.81		99.06
2015 年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31,335,675.56	成品钻石	48.11
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3,738,852.05	千足金	21.10
翰瑞特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8,482,560.78	成品钻石	13.02
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988,632.48	千足金	4.59
上海嘉钻贸易有限公司	2,574,691.88	成品钻石	3.95
合计	58,873,404.21		90.78

公司各类成品钻石通过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采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为谋求竞争优势，满足不同客户的市场需求，公司开拓了多样化采购渠道：一方面公司作为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可直接采购成品钻；一方面公司和部分供应商达成了战略合作意向，能以更优惠的条件获得货品，不存在对单一供应

商的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未占有任何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基于合同金额、客户、供应商重要性方面考虑，选定标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280 万元以上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作为重大业务合同。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及期后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业务合作合同及其履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含税金额（元）	合同履行情况
2014 年度					
1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 月 2 日	1,080,964.00	履行完毕
2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2 月 9 日	1,588,846.00	履行完毕
3	南京驰策贸易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9 月 1 日	1,565,000.00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钻石镶嵌饰品	2014 年 11 月 1 日	1,417,050.00	履行完毕
5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1 月 10 日	1,000,113.62	履行完毕
6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2 月 8 日	2,900,023.00	履行完毕
7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2 月 12 日	3,048,435.00	履行完毕
8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2 月 16 日	2,971,509.06	履行完毕
2015 年度					
9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钻石镶嵌饰品	2015 年 1 月 20 日	1,611,900.00	履行完毕
10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司	钻石镶嵌饰品	2015 年 2 月 10 日	1,174,880.00	履行完毕

11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 有限责任公司	钻石镶嵌饰 品	2015 年 3 月 2 日	1,804,751.00	履行 完毕
12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 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4 月 6 日	4,000,497.72	履行 完毕
13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 首饰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4 月 8 日	5,368,017.50	履行 完毕
14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 有限责任公司	钻石镶嵌饰 品	2015 年 5 月 6 日	1,132,480.00	履行 完毕
15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6 月 6 日	2,012,181.35	履行 完毕
16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 司	钻石镶嵌饰 品	2015 年 6 月 6 日	1,098,476.00	履行 完毕
17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6 月 10 日	3,902,401.50	履行 完毕
18	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 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7 月 2 日	4,985,404.54	履行 完毕
19	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 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7 月 10 日	2,191,632.47	履行 完毕
20	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 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9 月 12 日	1,356,358.29	履行 完毕
21	盐城国投黄金珠宝有 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9 月 26 日	1,890,000.00	履行 完毕
22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10 月 10 日	4,729,300.00	履行 完毕
23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12 月 16 日	1,599,946.00	履行 完毕
24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12 月 16 日	3,050,000.00	履行 完毕
25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12 月 17 日	1,500,000.00	履行 完毕
26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 份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 年 12 月 24 日	1,037,609.69	履行 完毕
报告期后					
27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1 月 11 日	1,500,080.49	履行 完毕
28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32,210.92	履行 完毕
29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2 月 25 日	4,442,448.79	履行 完毕

30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 有限责任公司	钻石镶嵌饰 品	2016 年 2 月 22 日	1,632,540.00	履行 完毕
31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 有限责任公司	钻石镶嵌饰 品	2016 年 3 月 17 日	1,229,051.55	履行 完毕
32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3 月 21 日	3,769,765.72	履行 完毕
33	深圳赛菲尔珠宝首饰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4 月 14 日	1,034,372.00	履行 完毕
34	山东世纪缘珠宝首饰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4 月 25 日	2,964,814.76	履行 完毕
35	深圳市东辉珠宝有限 公司	成品钻石	2016 年 4 月 25 日	1,592,928.64	履行 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含税金额 (元)	合同 履行 情况
2014 年度					
1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 月 16 日	1,543,698.22	履行 完毕
2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1 月 16 日	1,544,525.03	履行 完毕
3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3 月 17 日	1,530,829.00	履行 完毕
4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3 月 17 日	1,242,999.12	履行 完毕
5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3 月 17 日	1,232,765.63	履行 完毕
6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4 月 17 日	1,613,414.87	履行 完毕
7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4 月 17 日	1,554,324.31	履行 完毕
8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5 月 9 日	1,569,250.24	履行 完毕
9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5 月 9 日	1,569,512.10	履行 完毕
10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8 月 5 日	1,776,292.51	履行 完毕
11	戴瑞富（上海）钻石 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 年 8 月 5 日	1,783,929.83	履行 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含税金额 (元)	合同履行情况
12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9月4日	2,031,675.07	履行完毕
13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9月4日	2,006,372.76	履行完毕
14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0月10日	1,505,512.50	履行完毕
15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0月10日	1,500,898.41	履行完毕
16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0月30日	1,090,845.39	履行完毕
17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0月30日	1,032,005.42	履行完毕
18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0月30日	1,720,672.57	履行完毕
19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1月25日	2,309,722.58	履行完毕
20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4年12月23日	1,141,827.24	履行完毕
2015年度					
21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3月20日	1,217,035.27	履行完毕
22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3月20日	1,221,814.57	履行完毕
23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3月20日	1,610,609.39	履行完毕
24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4月2日	1,318,118.31	履行完毕
25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4月2日	1,317,771.35	履行完毕
26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4月17日	2,199,579.63	履行完毕
27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5月12日	2,225,847.12	履行完毕
28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5月27日	1,688,210.54	履行完毕
29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6月11日	1,203,703.30	履行完毕
30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9月1日	1,192,494.75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含税金额 (元)	合同履行情况
31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9月29日	4,119,885.74	履行完毕
32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1月23日	4,118,235.76	履行完毕
33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2月10日	1,040,501.85	履行完毕
34	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千足金	2015年9月11日	1,142,400.00	履行完毕
35	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千足金	2015年10月10日	1,558,119.90	履行完毕
36	翰瑞特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0月23日	8,006,573.30	履行完毕
37	翰瑞特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2月18日	1,918,022.81	履行完毕
38	深圳市卡尼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千足金	2015年4月27日	2,538,700.00	履行完毕
39	上海嘉钻贸易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7月6日	3,012,389.50	履行完毕
40	上海瑞中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2月12日	1,346,516.00	履行完毕
41	基阑珠宝首饰（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0月9日	2,066,905.57	履行完毕
42	巴法丽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5年11月1日	2,000,015.67	履行完毕
报告期后					
43	巴法丽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1月2日	1,889,674.01	履行完毕
44	上海坤福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1月19日	1,213,867.00	履行完毕
45	上海高活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1月13日	3,414,387.00	履行完毕
46	上海坤福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1月27日	1,215,541.75	履行完毕
47	上海坤福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2月26日	1,214,317.58	履行完毕
48	上海坤福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7日	1,215,857.12	履行完毕
49	基阑珠宝首饰（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10日	7,659,492.00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署日期	合同含税金额 (元)	合同履行情况
50	上海坤福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14日	1,817,016.02	履行完毕
51	上海嘉钻贸易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15日	3,225,122.00	履行完毕
52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17日	3,159,900.41	履行完毕
53	巴法丽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17日	1,168,949.97	履行完毕
54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3月23日	1,078,274.91	履行完毕
55	上海坤福钻石有限公司	成品钻石	2016年4月22日	2,840,352.83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银行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2013年6月18日	400	1年	8.06%年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2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6日	280	2013年7月26日至2014年1月17日	8.22‰月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3年11月12日	100	2013年11月12日至2014年11月11日	8.40%年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2013年11月28日	100	2013年11月28日至2014年11月27日			
		2013年12月2日	150	2013年12月2日至2014年12月1日			
4	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2日	400	2013年12月12日至2014年12月11日	1.00%月利率	信用	履行完毕

序号	借款银行	签署日期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5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6日	280	2013年12月16日至2014年6月12日	8.91%月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2014年4月30日	500	2014年5月7日-2015年5月7日	8.70%年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7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6日	280	2014年6月6日至2014年12月2日	8.22%月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2014年9月18日	400	2014年9月18日至2015年9月17日	7.00%	保证	履行完毕
9	深圳市卡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8日	500	2014年11月18日至2015年3月17日	1.50%月利率	信用	履行完毕
10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6日	280	2014年11月26日至2015年5月20日	8.22%月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11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9日	280	2015年5月19日至2015年11月14日	7.86%月利率	保证	履行完毕
12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7日	280	2015年11月27日至2016年5月20日	7.86%月利率	保证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人	担保期间	担保债权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有限公司、深圳市圣匠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苏莉尔珠宝首饰	有限公司、深圳市圣匠珠宝有限公司、深圳市苏莉尔	2013年10月12日至2014年10月11日	1050万元	保证	履行完毕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人	担保期间	担保债权	担保方式	合同履行情况
		饰有限公司、深圳市常利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深圳市常利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嘉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限公司、深圳明嘉禾珠宝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九福首饰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嘉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限公司、深圳明嘉禾珠宝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九福首饰制造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8日-2014年6月17日	1990万元	保证	履行完毕

5、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签署日期	租赁金额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剩余租赁期限	合同履行情况
1	深圳市翠竹酒店有限公司	2014年6月5日	15,000元/月	2014年6月1日至2016年10月30日	办公	8个月	正在履行
2		2013年11月19日	9,600元/月	2013年11月9日至2016年10月9日		8个月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成品钻石和镶嵌饰品的批发业务，属于珠宝首饰批发业。公司以成品钻石批发为依托，并稳步建设和发展自有珠宝品牌“CCM”，品牌战略以

互联网珠宝为导向，以钻石定制为特色，主打婚庆系列，终端消费者定位于年轻时尚族。

公司业务涵盖珠宝首饰产业链的中上游，从上海钻石交易所和大型贸易商购入成品钻石和其他贵金属原材料后，一方面直接进行成品钻石的批发销售，主要客户为珠宝零售商和珠宝品牌代理商；另一方面进行镶嵌饰品的设计和加工，再通过批发方式进行销售，主要客户为珠宝零售商。

公司长期深耕成品钻石批发市场，目前是上海钻石交易所会员单位、中国珠宝玉石首饰协会会员单位、广东国际钻石商会副会长单位，公司高管具有多年的钻石行业从业经验，在成品钻石贸易方面具有一定的渠道优势。2015年开始，公司逐步加大对自有品牌建设的投入，成立控股子公司金华互联开发品牌运营相关的软硬件系统，稳步推进互联网珠宝的品牌战略。

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7.56%和10.77%，报告期公司毛利率逐年稳步上升，主要原因在于：①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钻石镶嵌饰品批发销售收入大幅增长；②成品钻石批发毛利率上升。公司报告期内的成品钻石业务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以成品钻销售批发业务为主的长宁钻石毛利率，主要原因在于长宁钻石的钻石主要通过其关联公司境外采购，其采购成本相对较低；2014年度、2015年度，公司钻石镶嵌饰品业务的毛利率低于同行业以钻石镶嵌饰品零售业务为主的爱迪尔毛利率，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产品品牌仍处于初创期，且公司钻石镶嵌饰品以经销批发为主，故毛利率相对较低。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业（代码为F51）；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代码为F516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代码为F5163）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珠宝首饰行业。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1）行业监管体系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珠宝首饰行业，我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土资源部，行业监管部门为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中宝协为行业自

律协会，上海钻石交易所为钻石细分业务涉及的重要市场机构。

国土资源部主要职责为：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海洋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规划、管理、保护与合理利用。国土资源部下设珠宝玉石首饰管理中心负责珠宝玉石首饰行业的职业资格考核和技能鉴定，负责开展国内外珠宝科学技术研究、学术交流、进行珠宝知识宣传等工作。

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是依法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国家级珠宝玉石质检机构，负责对我国的珠宝玉石首饰的质量进行鉴定和检验。

中宝协为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其主要职能为：进行行业调研向政府部门提出行业发展建议、为行业会员提供行业资讯、对行业进行自律管理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协会下设玉石、钻石、珍珠、水晶、流行饰品、彩色宝石、琥珀等分会，公司为协会的会员单位。

上海钻石交易所为公司业务涉及的重要市场机构，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10月27日成立的国家级要素市场，是中国大陆唯一的钻石进出口交易平台。钻交所是世界钻石交易所联盟（WFDB）成员，按照国际通行的钻石交易规则运行，为中外钻石交易商提供一个公平、公正、安全并实行封闭式管理的交易场所。作为类似保税区性质的海关特殊监管区，上海钻石交易所住所内设置有海关、检验检疫局、外管局、工商局、税务局等驻所政府机构作为“一站式”业务受理机构，在大厦内行使政府职能；所内银行、押运、报关、钻石鉴定等机构提供配套服务。

（2）主要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

为鼓励和发展珠宝玉石首饰行业，我国政府先后出台了多项有利的政策和措施。钻石细分市场方面，政府出台了一系列税收调整措施改善钻石交易环境，有效地遏制了走私钻石的行为，同时大幅降低了内地钻石零售价，对规范我国钻石进出口和促进国内钻石珠宝首饰市场健康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主要产业政策、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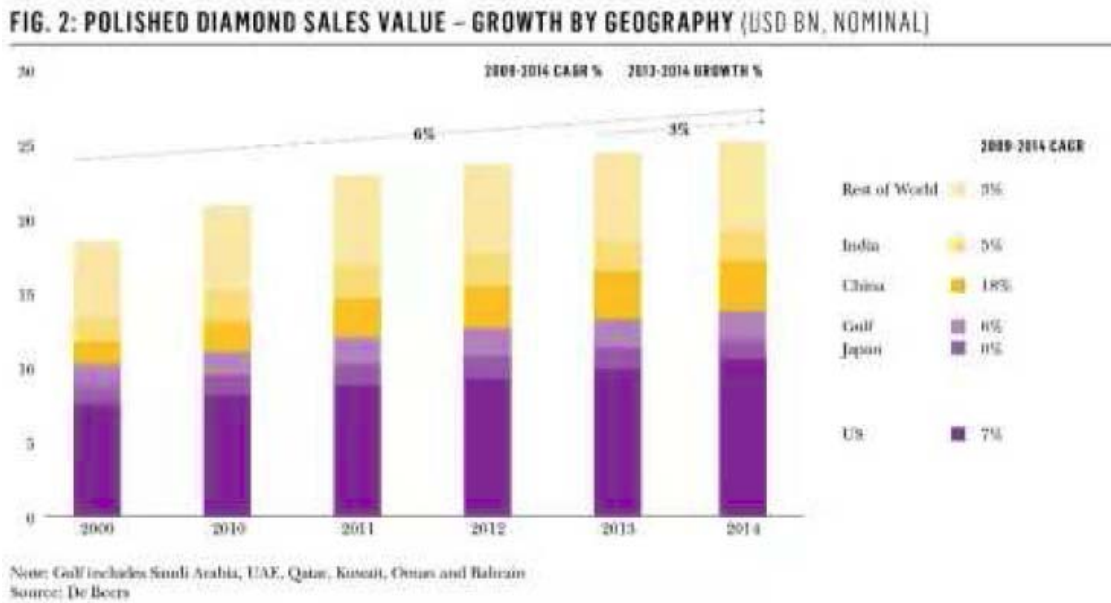
序号	产业政策、法律法规、行业标准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具体内容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钻石进出口管理和税收政策调整问题的复函》（国办函〔2001〕45号）	2001.08	国务院办公厅	规定将全国一般贸易项下钻石进出口集中到上海钻石交易所海关办理报关手续；对钻石（含钻石毛坯和未镶嵌成品钻）进口免征进口关税。
2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钻石及上海钻石交易所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77号）	2001.10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对钻石及钻石饰品消费税的纳税环节由现在的生产环节、进口环节后移至零售环节；对未镶嵌的成品钻石和钻石饰品的消费税减按5%的税率征收。钻石出口实行零税率。 对直接进入上海钻石交易所的进口钻石在进口环节不征收增值税，上海钻石交易所的钻石出口不退税；在上海钻石交易所内交易的钻石不征收增值税；国内钻石进入上海钻石交易所视同出口，可享受出口退税；对从上海钻石交易所销往国内市场的钻石，按法规征收增值税。
3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钻石及上海钻石交易所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65号）	2006.06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人自上海钻石交易所销往国内市场的成品钻石，进口环节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4%的部分由海关实行即征即退。进入国内环节，纳税人凭海关开具的完税凭证注明的增值税额抵扣进项税金。
4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钻石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税发〔2006〕131号）	2006.08	国家税务总局	规定通过钻交所进口销往国内市场的毛坯钻石，免征国内环节增值税；国内开采或加工的钻石，通过钻交所销售的，在国内销售环节免征增值税，不通过钻交所销售的，在国内销售环节照章征收增值税。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上海钻石交易所监管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令第152号）	2006.09	海关总署	规定钻石从交易所进入所外境内的，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消费税移至消费环节由税务机关征收；毛坯钻石免征进口环节增值税，成品钻石进口环节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4%的部分由海关实行即征即退。
6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钻石消费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0号）	2013.07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钻石及钻石饰品消费税的纳税环节从2002年1月1日起，由生产环节、进口环节后移至零售环节，对未镶嵌的成品钻石和钻石饰品的消费税按5%的税率征收。
8	《GB/T16554-2010 钻石分级》	2010.09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对天然的未镶嵌的及镶嵌抛光钻石的分级规则进行了相应的规定。
9	《GB/T18303-2008 钻石色级目视评价方法》	2008.05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规定了采取目视评价方法对已经切磨后钻石（已镶嵌的钻石可参照执行）颜色进行评价的基本条件、操作规程和仲裁。

2、钻石市场发展现状

中国钻石市场始于20世纪80年代末，起步虽晚，但发展很快。经历了短暂的市场开辟历程后，进入21世纪，中国钻石市场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中国已全面参与国际钻石行业国际分工领域，包括钻石勘探、开发、加工、钻饰品制作及销售。受益于中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以及国内钻石需求日益旺盛等因素，在2014年之前的几年中国市场钻石销量以超过20%的年复合增长率高速增长，发展势头强劲。但近两年来中国奢侈品消费的增长势头有所减弱，美元的继续走强、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及反腐力度加大对钻石的销售情况也产生一定的影响。

根据世界知名钻石集团DeBeers发布的《The Diamond Insight Report 2015》的统计数据，2014年的全球钻石珠宝首饰的销售额上升3%，超过800亿美元。世界前五大钻石市场依旧是美国、中国、印度、中东海湾地区和日本，消费世界3/4的钻石。2014年中国市场的钻石珠宝首饰消费额增长率为6%，2010年至2014年中国市场的成品钻销售额年复合增长率为18%。





数据来源：DeBeers 《The Diamond Insight Report 2015》

据上海钻石交易所统计，2015年上海钻石交易所钻石交易量累计为32662.03万克拉（主要受钻石粉末出口增加影响），钻石交易金额累计为41.44亿美元，较去年同期同比下降19.24%。其中一般贸易项下成品钻进口总量145.49万克拉，较去年同期下降15%。成品钻进口金额17.48亿美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8%。



数据来源：上海钻石交易所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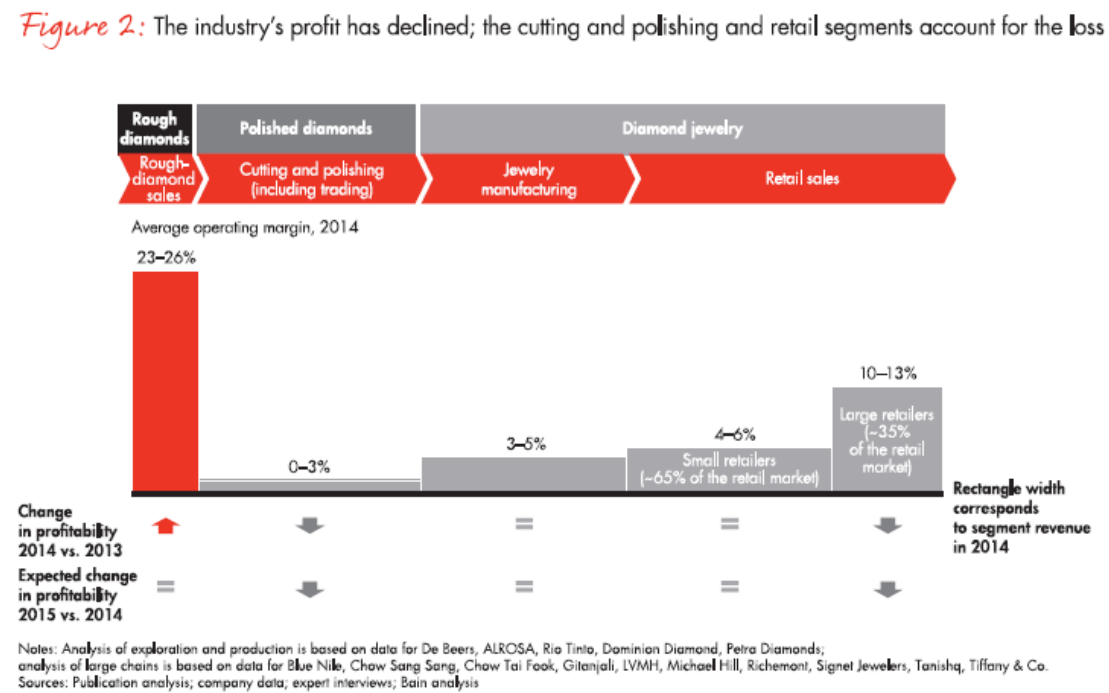
虽然全球钻石产业的整体增幅下降，但从长期来看，钻石产业总体趋势仍旧乐观。根据Bain&Company贝恩公司的预测，从2019年开始市场需求将开始大于供给。依赖美国稳定的经济基本面和中国及印度中产阶级的崛起，钻石毛坯的需

求将复苏并保持年均3%~4%的增速；而钻石毛坯的供给将以每年1%~2%的速度减少持续到2030年。

3、钻石批发行业产业链情况

钻石市场的规模虽大，但在世界钻石产业价值链的各个环节上，产生价值增值的利润率差别较大。全球钻石产业链是一个“从矿山到手指”的过程，其主要环节由毛坯矿的开采和销售、钻石切割和抛光（包括成品钻的批发）、钻石珠宝首饰加工、珠宝首饰零售等环节构成。随着通过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钻石的价值不断进行增值，最终在产业链的最后一个环节，即钻石首饰零售阶段实现价值增值最大化。

根据Bain&Company贝恩公司的研究报告《The Global Diamond Industry 2015: Growth perspectives amid short-term challenges》，在世界钻石批发环节中，利润率增值回报最丰厚的环节是毛坯钻石的批发环节，钻石珠宝的制造环节和零售环节利润率增值回报分别为3%-6%和4%-13%，增值利润最低的环节为成品钻石切割抛光（包括批发），为3%左右的利润率增值。



数据来源：Bain&Company 《The Global Diamond Industry 2015》

4、行业进入壁垒

（1）资金壁垒

珠宝首饰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资金实力始终是业内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

一。对钻石批发企业来说，由于钻石等原材料价值非常高，一方面企业需要较多资金进行原材料的购买，另一方面还需要大量的产品进行铺货，并辅以一定的流动资金作为周转，资金需求量较大，本行业的新进入者面临较大的资金壁垒。

（2）渠道壁垒

渠道是珠宝首饰接触消费者的终端，百货商店是珠宝首饰销售的主要场所，建设覆盖面广、高质量的百货商店零售渠道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和长时间积累，形成长期稳定、忠诚可靠的连锁经营网络更是需要建立一套完善、科学的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营销网络对于新进入者形成较大的挑战。

（3）品牌与设计壁垒

珠宝首饰由于面对最终消费者，而且一般价值较高，这决定了品牌对于珠宝首饰企业的重要性，珠宝品牌的塑造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持续的投入，不仅是长期的资金投入，更重要的是价值观的持续输入。以美国著名首饰品牌Tiffany为例，该公司的广告费用率均保持在每年6-7%，因此，高档珠宝产品的设计理念、品牌定位、独特的文化元素，以及精湛的制作工艺技术均是长久经营沉淀的结果，这种品牌的核心竞争力树立了极高的行业进入门槛。

珠宝首饰消费属于一种高档精神文化消费。随着社会文明程度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珠宝首饰消费者对款式、内涵及外观设计极其看重。一流的珠宝企业设计的珠宝一定是独特、体现内涵、彰显品位的，而这依赖于珠宝首饰企业的设计师以及良好的产品设计制度与体系。因此，进入珠宝行业的设计门槛较高。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支持

我国在珠宝首饰行业市场准入和管理体制、税收、行业标准等方面制定和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在钻石细分市场方面，2000年我国成立了上海钻石交易所，为中外钻石交易商提供了一个公平公正的交易场所。2002年，财政部、国税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文：通过上海钻石交易所的钻石免征关税，消费税减为5%并后移至零售环节；2006年6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钻石交易所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2006年8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钻石交易增值税征收管理办法〉》及《上海钻石交易所钻石交易增值税征收的具体操作办法（试行）》相继颁布，文件规定：自钻交所销往国内的毛坯钻石免征进口环节增值税，成品钻石进口环节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4%的部分由海关即征即退。相关政策的

出台有效地改善了钻石交易环境、遏制了走私钻石的行为，同时大幅降低了内地钻石零售价，对规范我国钻石进出口和促进国内钻石珠宝首饰市场健康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②社会消费水平的提高

钻石作为奢侈品的一个品种，其销售量的增长与社会消费水平的提高密切相关。近年来，我国GDP保持了增长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2010年-2014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达到156998.4亿元、183918.6亿元、210307.0亿元、242842.8亿元、271896.1亿元。伴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人均GDP也实现了显著增长，2011年人均GDP突破5,000美元大关，2014年人均GDP已达到7,485美元。2004年-2014年期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城镇居民家庭人均消费支出的年平均增长率均保持在7%以上，随着这种消费能力的提升，钻石从原来的“一颗永流传”普及到重复消费，将有力地推动钻石行业的发展。

③行业自律不断加强，市场竞争机制不断完善

为了规范珠宝首饰市场发展，国家相继制定了一系列标准和规定，例如《珠宝玉石名称》、《珠宝玉石鉴定》、《钻石分级》、《珍珠分级》及《金银饰品标识管理规定》、《首饰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等，为规范市场和国内企业参与国际竞争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加强行业自律，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制定了《珠宝玉石首饰行业自律公约》，还多次召开行业自律会议，出台相关自律的规章制度，接受国家有关部门委托开展市场质量检查，不断探索新时期行业自律工作的经验。通过自我约束，中国珠宝行业实现良性的发展。

（2）不利因素

①市场开放导致竞争加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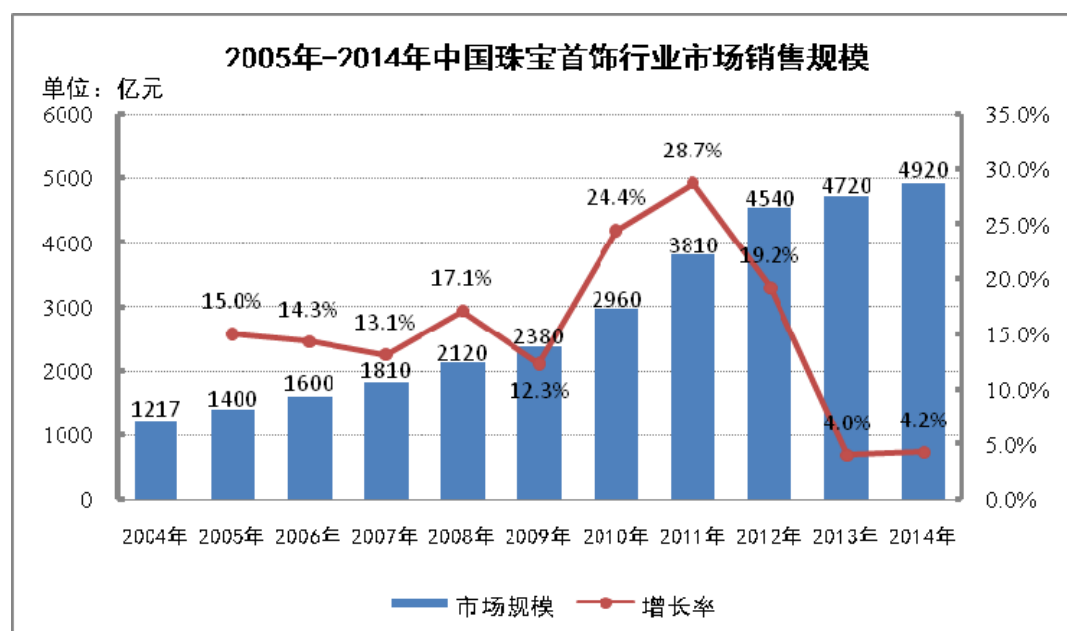
中国珠宝行业的市场开放程度不断提高、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使得对于中国市场觊觎已久的国际竞争者纷纷进入中国市场，加剧了中国珠宝行业的竞争，尤其是高端品牌基本被国外品牌占据。从短期来看，境外珠宝企业的涌入可能会使境内珠宝企业在生产、加工、零售等各个环节的利润空间下降，或者减缓增长速度。在钻石细分市场，我国钻石零售市场竞争激烈，加上近年来钻石小鸟等钻石网络电商的异军突起，压缩了传统钻石零售企业的利润，因此不少钻石零售企业为了降低采购成本，都在设法减少采购中间环节，降低采购成本。部分大型钻石零售企业与国际成品钻石批发商直接达成合作，从而减少了向国内成品钻石批发商采购的环节，进而压缩了国内成品钻石批发的市场空间。

②行业总体处于增长放缓的调整态势，对钻石市场产生一定影响

珠宝首饰行业作为可选择性消费品，其对市场需求、经济前景展望和消费者偏好尤其敏感。我国是全球珠宝首饰行业增长较为明显的国家，2010年-2014年珠宝销售总额分别为2,500亿元、3,800亿元、4,190亿元、4,700亿元和4,920亿元，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珠宝首饰市场。但由于近两年我国整体经济增速下滑，市场观望情绪有所上升，珠宝首饰消费增长亦有所放缓。在钻石细分市场，但近两年来中国奢侈品消费的增长势头有所减弱，美元的继续走强、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及反腐力度加大对钻石的销售情况也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市场规模

受益于居民可支配收入稳定增长背景下购买力的增强以及黄金价格的大幅波动，过去五年来国内珠宝首饰行业零售额实现了17%以上的年复合增速，是国内规模增长最为迅速的可选消费品类之一。根据中宝协的统计数据，2014年国内珠宝首饰行业整体零售规模4,920亿元，接近5,000亿元，其中限额以上零售企业金银珠宝零售额达到2,973亿元。从市场结构来看，黄金首饰消费占比约50%，K金与钻石镶嵌类占比约17%，翡翠玉石类占比约15%，其余为铂金、彩宝、珍珠等其他珠宝饰品。



数据来源：中宝协网站

其中，随着海外生产商钻石文化的导入，钻石消费已成为刚性需求，是情侣、

结婚、周年纪念的重要消费部分，婚庆相关销售占 70%。随着人们收入提升，钻石从原来的“一颗永流传”普及到重复消费，从消费总额、人均珠宝消费的国际比较来看，钻石市场还有很大增长空间。

钻石行业规模大，但市场非常分散，处在渠道扩张驱动成长阶段，品牌/产品壁垒不高，行业已告别过去几年的高增长阶段，正处于洗牌前期。目前黄金/K金、翡翠行业都有200亿以上市值的企业，钻石市场规模仅次于黄金（1500亿），且市场格局极为分散，中小品牌和区域性连锁企业众多，未来随着集中度提升，也将迎来数家百亿市值以上公司。

国内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的零售规模约为1500-1600亿，批发环节的销售额约为800-1000亿元。无论是批发还是零售，市场集中度都非常低。市场参与者包括以周大福、六福、老凤祥等为代表的主打黄金首饰的全国连锁企业及周大生、金伯利等主打钻石首饰的企业。虽然周大福、六福、老凤祥的非黄金收入比重在10-30%之间，但依托广泛的网点布局，钻石镶嵌饰品销售规模也非常可观。主打钻石的企业中周大生扩张最为迅速，目前已有2100家门店，其次为金伯利、爱迪尔、千禧之星等品牌，门店数量在200-600家之间。此外中小品牌和区域性连锁企业众多，竞争非常激烈。

（三）风险特征

1、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珠宝首饰作为可选择性消费品，其对市场需求、经济前景展望和消费者偏好尤其敏感。我国是全球珠宝首饰行业增长较为明显的国家，2010年-2014年珠宝销售总额分别为2,500亿元、3,800亿元、4,190亿元、4,700亿元和4,920亿元，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珠宝首饰市场。但由于近两年我国整体经济增速下滑，市场观望情绪有所上升，珠宝首饰消费增长亦有所放缓。若未来经济形势严峻，市场消费需求将可能有所改变，对行业内公司的经营状况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批发行业市场集中度日益提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目前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批发行业的主要竞争集中在品牌、资金、营销渠道等方面，其中品牌竞争是为核心。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国外钻石批发品牌开始渗透国内市场，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进一步推广品牌、扩充资本、拓展销售网络，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成品钻石与钻石镶嵌饰品的批发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对成品钻库存保有量存在较大需求，需要储备钻石现货用于经营周转，因此产品价格的波动对其盈利能力有较大的影响。当成品钻石市价上涨时，由于库存钻石采购价格较低，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正面影响；当成品钻石市价下跌时，需要消化现有库存，由于库存的钻石采购价格较高，将对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4、下游零售商自建渠道的风险

目前，我国钻石零售市场竞争激烈，加上近年来钻石小鸟等钻石网络电商的异军突起，摊薄了传统钻石零售企业的利润，因此不少钻石零售企业为了降低采购成本，都在设法减少采购中间环节。部分大型钻石零售企业与国际成品钻石批发商合作直接进行采购，进而压缩了国内成品钻石批发的市场空间。

5、存货安全风险

由于珠宝首饰原材料和成品价格普遍较高，且具有较强的流通性和变现性，易发生存货安全事件，因此保障存货在运输、贮存、销售等环节的安全性则尤为重要。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做好存货安全措施以排除可能发生的调包、抢劫、偷窃等存货安全事件，将可能会对自身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竞争优势

（1）团队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从事钻石珠宝首饰行业多年，对于钻石行业的发展规律、市场竞争策略，以及公司的经营管理有着深刻的理解，成熟的管理团队成为公司的竞争优势之一。

（2）渠道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诚信为本、扎实经营，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公司作为深圳规模较大的成品钻石批发企业，同国内外钻石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优质、可靠的钻石货品供应，并基于与供应商的长期友好合作关系能够获得较低的采购价格，给公司客户更大的让利空间。同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同各珠宝零售商、珠宝品牌代理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具有较好的客户优势。

2、竞争劣势

（1）公司规模小

钻石批发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的产业，公司专注于成品钻石和镶嵌饰品的批发业务，自成立以来，一直依靠内部积累实现自身发展，但与长宁钻石等业内企业相比，公司业务规模偏小，存在一定的竞争劣势。

（2）融资渠道单一、制约公司业务快速扩张

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决定了公司固定资产比例低，而通过固定资产抵押等途径获取银行贷款难度较大，目前公司发展主要依靠内源融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金紧张制约了公司自身的快速发展和产业链布局。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0年5月31日有限公司设立之初，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执行董事和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5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一名，总经理一名，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一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四次董事会会议、一次监事会会议和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

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

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建立与股东之间的协商、仲裁、诉讼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求偿权等股东权利。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

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时，主持会议的董事长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如董事长需要回避的，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应当要求董事长及其他关联股东回避；无需回避的任何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各部门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较大关联交易和资金往来，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之处主要在于公司董事会目前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公司今后根据自身的发展，将聘请独立董事，弥补这一不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没有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无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从事成品钻、钻石及其他镶嵌类饰品的批发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公司业务独立。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即开始办理依据法律规定需要登记的资产或权利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有部分相关资产或权利证书仍在办理更名手续，但该等变更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不影响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资产完整，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适应的土地、房产、设备、商标、专利等资产，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除第二节公司业务“三、（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所披露的部分商标等尚在办理转让手续情形外，不存在其他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

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

《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员工的劳动关系、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均完全独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公司人员独立。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财务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纳税，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本公司名义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公司财务独立。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股份公司已依照法律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设有“三会一层”，以及公司经营所必需的业务部门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负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和确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总经理、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公司机构独立。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大依赖情况。

五、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部分。

（二）公司最近两年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为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核、表决和回避程序，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还通过相关规章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裁的相关权限做出明确规定，明确了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016年2月2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其本人或其控制的关联方使用。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邹小明和魏丽玲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二人间接持有股份公司合计44.01%的股权。

邹小明现持有香港金尔豪100%股权。从报告期期初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香港金尔豪无实际经营业务发生，为解决同业竞争，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香港金尔豪2016年1月6日注销申请已被受理，预计2016年7月底前会完成注销程序。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设立了必要的防范措施避免同业竞争的产生，该等措施合法、能够有效执行。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2月20日，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与管理层的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1	邹小明	董事长	-	20,700,000	26.18
2	魏丽玲	董事、总经理	-	14,100,000	17.83
3	黄立国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17,100,000	21.63
4	常俊涛	董事	-	8,100,000	10.24
5	魏丽珠	董事	-	2,500,000	3.16
6	邹海滨	监事	-	2,000,000	2.53
7	魏晓键	监事	-	2,600,000	3.29
8	危宇	监事	-	2,080,000	2.63
9	夏晓东	副总经理	-	100,000	0.13
合计			-	69,280,000	87.62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邹小明与魏丽玲系夫妻关系，魏丽玲与魏丽珠系姐妹关系，邹小明与邹海滨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或全资下属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

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邹小明	董事长	金尔豪控股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香港金尔豪	董事	实际控制人邹小明控制的公司
		金尔豪（上海） 钻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魏丽玲	董事兼总经理	金华互联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迪美空间 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魏丽玲控制的公司
黄立国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 总经理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常俊涛	董事	CHASEWEL LIMITED	董事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除以上情形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对本公司的投资外，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形如下：

序号	姓名	投资对象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邹小明	香港金尔豪	10,000港币	100	无实际经营
2	魏丽玲	深圳市迪美空间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元	51	室内装饰设计；珠宝首饰包装盒设计；服装、珠宝首饰展示柜设计；产品包装设计；平面设计；图文设计；网络技术开发；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与维护；从事广告业务；国内贸易
3	黄立国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元	80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黄金、铂金、钯金、钻石、白银首饰、翡翠玉器、钟表、工艺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照明产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
4	常俊涛	CHASEWEL LIMITED	10,000港币	100	电子产品贸易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邹小明投资的香港金尔豪，黄立国投资的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外，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香港金尔豪，成立于2009年6月1日，住所为香港湾仔轩尼诗道250号卓能广场16层D，执行董事邹小明，认缴出资额10,000元港币，实缴0元港币，

自成立后未开立银行账户，并无实际经营发生。为了避免同业竞争，香港金尔豪于 2015 年 9 月 1 日与金尔豪有限签订了《商标转让协议书》，将其持有的注册号为 8821437、7483515、7483516 的三个商标无偿转让给金尔豪有限，目前上述商标转让申请已被受理，预计 2016 年 7 月底前可完成转让。2016 年 1 月 6 日香港金尔豪公司的注销申请已受理，目前正在办理注销，预计 2016 年 7 月底前可完成注销。

香港金尔豪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邹小明	10,000 港币	100	货币
	合计	10,000 港币	100	---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19 日，注册号为 440301102962119，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与贝丽北路交汇处阳光天地 A 座天地轩 2005，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立国。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注销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黄立国	80	80	货币
2	唐海东	20	20	货币
	合计	100	100	---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早，其控股股东黄立国入股金尔豪控股之前，一直独立经营该公司。黄立国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入股金尔豪控股后，为解决其与金尔豪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业务逐步清理。2015 年 10 月 15 日该公司与股份公司签订商标转让协议，约定该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夏慕尼”商标无偿转让给金尔豪有限。该商标转让已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被受理，预计 2016 年 4 月底前可办理完毕转让手续。除前述商标权转让交易外，报告期内该公司与金尔豪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正在办理进行注销清算，预计 2016 年 4 月份完成注销。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6年2月20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24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最近24个月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27日，一直由邹小明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2月22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邹小明、魏丽玲、黄立国、常俊涛、魏丽珠5人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邹小明为公司董事长。

由上可见，近两年公司董事人员基本保持稳定。目前，公司董事会构成符合现阶段公司发展需要，能够较好地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具有积极意义。

（二）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27日，一直由魏丽玲担任公司监事。

2015年12月22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邹海滨、魏晓键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危宇四人共同组成了股份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邹海滨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由上可见，近两年公司监事人员基本保持稳定。期间监事变化系正常人事变动，符合现阶段公司发展需要，能够较好地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具有积极意义。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27 日，一直由魏丽玲担任公司经理，陈艺婷担任财务总监。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魏丽玲为公司总经理；夏晓东为副总经理，黄立国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

以上高管人员变动系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目前，公司高管人员构成符合现阶段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现代化的经营管理，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具有积极意义。

因此，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06,069.51	4,033,53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0,142,773.78	12,589,929.81
预付款项	107,000.00	8,131,687.0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263,525.78	41,885.96
存货	21,101,649.71	23,719,57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119,282.16	3,096,155.73
流动资产合计	42,340,300.94	51,612,767.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62,305.65	654,467.6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8,775.58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92,999.7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960.16	97,78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2,041.11	752,249.04
资产总计	43,292,342.05	52,365,016.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	16,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4,531,478.37	10,999,880.15
预收款项	1,728,339.06	464,970.43
应付职工薪酬	186,350.00	61,976.00
应交税费	1,016,030.92	184,095.83
应付利息	7,336.00	61,136.1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	21,611,15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0,269,534.35	49,483,21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269,534.35	49,483,216.18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2,662,900.94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5,990.68	-
未分配利润	323,916.08	-118,199.76
股东权益合计	23,022,807.70	2,881,800.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3,292,342.05	52,365,016.4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884,615.93	43,396,153.36
减：营业成本	67,715,343.56	40,116,576.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615.49	54,000.12
销售费用	712,867.48	228,337.00
管理费用	2,207,492.78	1,163,117.57
财务费用	765,205.30	1,481,001.98
资产减值损失	200,714.88	206,266.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184,376.44	146,853.56
加：营业外收入	6,350.00	-
减：营业外支出	1,849.8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49.82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4,188,876.62	146,853.56
减：所得税费用	1,047,869.16	62,050.01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141,007.46	84,803.55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1,007.46	84,803.5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395,499.96	44,292,398.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54,982.84	48,511,47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50,482.80	92,803,877.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42,850.91	55,763,674.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1,564.09	801,285.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3,846.73	489,88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08,637.78	32,626,52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86,899.51	89,681,36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416.71	3,122,511.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186.68	737,87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86.68	737,87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86.68	-737,87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1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	20,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00,000.00	17,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7,862.92	1,528,260.4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37,862.92	20,488,26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137.08	-88,260.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533.69	2,296,37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535.82	537,15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6,069.51	2,833,535.8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18,199.76	2,881,800.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118,199.76	2,881,800.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2,662,900.94	35,990.68	442,115.84	20,141,007.46
（一）综合收益	-			3,141,007.46	3,141,007.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	-	-	1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00	-	-	-	1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5,990.68	-35,990.6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5,990.68	-35,990.68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 股东 (或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	2,662,900.94	-	-2,662,900.94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2,662,900.94	-	-2,662,900.94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以负号填列)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662,900.94	35,990.68	323,916.08	23,022,807.7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203,003.31	2,796,99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03,003.31	2,796,996.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	-	-	84,803.55	84,803.55
（一）综合收益	-	-	-	84,803.55	84,803.55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股东（或所有 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18,199.76	2,881,800.24

最近两年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06,069.51	4,033,53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0,142,773.78	12,589,929.81
预付款项	107,000.00	8,131,687.0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263,525.78	41,885.96
存货	21,101,649.71	23,719,57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119,282.16	3,096,155.73
流动资产合计	42,340,300.94	51,612,767.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62,305.65	654,467.6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8,775.58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92,999.7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960.16	97,78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2,041.11	752,249.04
资产总计	43,292,342.05	52,365,016.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	16,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4,531,478.37	10,999,880.15
预收款项	1,728,339.06	464,970.43
应付职工薪酬	186,350.00	61,976.00
应交税费	1,016,030.92	184,095.83
应付利息	7,336.00	61,136.1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	21,611,157.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0,269,534.35	49,483,21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269,534.35	49,483,216.18
股东权益（或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2,662,900.94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5,990.68	-
未分配利润	323,916.08	-118,199.76
股东权益合计	23,022,807.70	2,881,800.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3,292,342.05	52,365,016.4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5,884,615.93	43,396,153.36
减：营业成本	67,715,343.56	40,116,576.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615.49	54,000.12
销售费用	712,867.48	228,337.00
管理费用	2,207,492.78	1,163,117.57
财务费用	765,205.30	1,481,001.98
资产减值损失	200,714.88	206,266.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4,184,376.44	146,853.56
加：营业外收入	6,350.00	-
减：营业外支出	1,849.8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49.82	-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4,188,876.62	146,853.56
减：所得税费用	1,047,869.16	62,050.01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3,141,007.46	84,803.55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1,007.46	84,803.5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395,499.96	44,292,398.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54,982.84	48,511,47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50,482.80	92,803,877.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42,850.91	55,763,674.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1,564.09	801,285.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3,846.73	489,883.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08,637.78	32,626,52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86,899.51	89,681,36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416.71	3,122,511.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3,186.68	737,87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86.68	737,87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86.68	-737,87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	1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	20,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00,000.00	17,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7,862.92	1,528,260.46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37,862.92	20,488,26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137.08	-88,260.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533.69	2,296,37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3,535.82	537,15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6,069.51	2,833,535.8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18,199.76	2,881,800.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118,199.76	2,881,800.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	2,662,900.94	35,990.68	442,115.84	20,141,007.46
（一）综合收益	-			3,141,007.46	3,141,007.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	-	-	-	1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00	-	-	-	1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5,990.68	-35,990.6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5,990.68	-35,990.68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2,662,900.94	-	-2,662,900.94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2,662,900.94	-	-2,662,900.94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662,900.94	35,990.68	323,916.08	23,022,807.7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203,003.31	2,796,99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03,003.31	2,796,996.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	-	-	84,803.55	84,803.55
（一）综合收益	-	-	-	84,803.55	84,803.55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 股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对股东（或所有 者）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股东（或所有 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118,199.76	2,881,800.24

二、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中准审字[2016]1117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金尔豪珠宝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金华互联	有限责任	深圳市	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互联网信息平台的运营和咨询服务	500.00	-	70%	70%	设立

2015年11月17日，公司与深圳华尔兹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金华互联，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出资350万元，持股比例为70%，深圳华尔兹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持股比例为30%，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华互联实缴注册资本为0元，其主要负责CCM品牌建设相关的应用系统的开发。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3、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

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

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5、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特定款项	不计提

1)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其他组合

特定款项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往来	不计提	不计提
社保个人缴纳部分、员工借款	不计提	不计提
备用金、保证金、押金	不计提	不计提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入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入现值存在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入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预付账款

本公司预付账款是指企业按照合同的规定，预先以货币资金或货币等价物支付供应单位的款项。预付账款按实际付出的金额入账。如果因为供货商信用的因素，导致无望收到所订购的货物，或者因供货单位破产、撤销等原因已无望再收

到所购货物，预付账款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则结合账龄或者对方经营情况提取坏账准备。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土地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7、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形成的，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对价的，在日按照取得被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

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日，根据后应享有被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 年	0.00	25.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年	0.00、10.00	20.00 18.00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

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办公软件	5 年	直线摊销法

对于通过行政划拨方式依法无偿取得的土地，企业按确认、批复后的价值，经财政部门批准后，作增加无形资产处理，同时增加营业外收入。行政划拨土地在估价入账后，在无形资产中反映，不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

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2)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劳务总收入及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于决算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当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地确定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记入当年损益类账户。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钻石、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饰品批发销售，其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在根据双方约定将产品实物交付给购货方，经购货方货物签收确认同时公司已经收取货款或取得了索取货款的凭证时确认实现销售收入。

18、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期间/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

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均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元）	3,141,007.46	84,803.55
毛利率（%）	10.77	7.56
净资产收益率（%）	39.92	2.99
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3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3,141,007.46元和84,803.55元，公司净利润呈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在于一方面2015年公司销售团队壮大，公司自有品牌业内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销售渠道大幅扩展，公司客户数量及质量均有所提升，公司产品销量大幅增长，公司营业收入相应大幅增长，由2014年度的43,396,153.36元上升至75,884,615.93元；另一方面2015年公司毛利率由2014年的7.56%上升至10.77%。

2015年和2014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0.77%和7.56%，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在于一方面公司成品钻石批发毛利率大幅上升，由2014年度的2.16%上升至

2015年度的8.13%，另一方面公司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钻石镶嵌饰品批发业务销售占营业收入比重2015年略有上升，由2014年的39.74%上升至41.33%。公司毛利率具体变动分析请见本节“六、（一）、4、公司最近两年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主要随着净利润的变动而变动。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9.92%、2.9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9.87%、2.99%；以报告期内各年末实收资本（股本）为基数计算，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49元/股、0.03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0.49元/股、0.03元/股。

依据公司股改后的股本2,000.00万股，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16元/股、0.0042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0.16元/股、0.0042元/股。

2015年度随着公司净利润的大幅提升，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亦大幅提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46.82	94.50
流动比率（倍）	2.09	1.04
速动比率（倍）	1.05	0.56

1、资产负债率分析

2015年12月31日和2014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6.82%和94.50%，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具有一定的长期偿债风险。2015年度，公司注册资本金增至2,000万元，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并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和股东借款，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已下降至46.82%，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

2014 年末公司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成立时间较短，前期投入较大，同时，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较小，未能覆盖相关运营成本。2014 年度，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较快，扭亏为盈，当年实现盈利 8.48 万元，由于以前年度亏损 20.30 万元，在弥补亏损后，2014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1.82 万元，导致公司当年每股净资产低于 1 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情况较好，每股净资产也随之大幅提高。

以报告期内各年末实收资本(股本)为基数计算，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15 元/股、0.96 元/股；依据公司股改后的股本 2,000.00 万股，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15 元/股、0.14 元/股。

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9 和 1.04，速动比率分别为 1.05 和 0.56，其中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同比大幅上升，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和股东借款，公司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大幅减少所致。

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84%和 45.96%，公司存货主要为黄金、钻石、镶嵌饰品等，其流动性和变现能力均较强，故公司具备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

(三) 营运能力分析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3	4.53
存货周转率（次）	3.02	2.32
总资产周转率（次）	1.59	1.06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43 次和 4.53 次，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度有所提升，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加大了货款催收力度，公司货款回收更为及时，同时对 2015 年新增客户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信

用政策，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所致。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2 次和 2.32 次，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度有所提升，主要原因在于一方面公司在 2014 年采购量有所增加，公司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钻石现货储量更加充足，导致 2014 年末存货余额大幅增加；另一方面 2015 年公司销售团队壮大，公司自有品牌业内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销售渠道大幅扩展，产品销售数量大幅增加，存货周转效率大幅提升。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59 次和 1.06 次，2015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较 2014 年有所提升，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4,650,482.80	92,803,87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25,586,899.51	89,681,36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416.71	3,122,511.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353,186.68	737,87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86.68	-737,87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23,800,000.00	20,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9,737,862.92	20,488,26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137.08	-88,260.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2,772,533.69	2,296,376.61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416.71	3,122,511.60
2、净利润	3,141,007.46	84,803.55
3、差额 (=1-2)	-4,077,424.17	3,037,708.05
4、盈利现金比率 (=1/2)	-0.30	36.82

2015 年度 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36,416.71 元和 3,122,511.60 元，与当期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之间的差异情况如下：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41,007.46	84,803.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714.88	206,266.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4,514.72	98,186.89
无形资产摊销	1,694.51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14.28	-
低值易耗品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9.8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4,062.75	1,536,868.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78.72	-51,56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7,923.29	-12,831,991.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26,361.96	-6,994,046.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59,881.66	21,073,991.3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416.71	3,122,511.60

2015 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为-4,077,424.17 元，主要原因为：①2015 年公司销售渠道拓展，销量快速增长，同时优化了产品结构，

导致公司存货减少 2,617,923.29 元；②2014 年公司预付的材料采购款，在 2015 年已收到相关货物，导致预付款项减少 8,024,687.06 元；③2015 年公司归还了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小明等无偿向公司提供的临时运营资金往来，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5,859,881.66 元。

2014 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为 3,037,708.05 元，主要原因为：①公司在 2014 年采购量有所增加，公司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钻石现货储量更加充足，导致公司 2014 年末存货增加了 12,831,991.70 元；②2014 年随着公司收入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6,612,807.47 元，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6,994,046.58 元；③2014 年为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小明无偿向公司提供了临时运营资金，导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1,073,991.34 元。

(2)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75,884,615.93	43,396,153.36
销项税	12,900,385.29	7,377,346.12
加：预收款项的增加	1,263,368.63	337,973.17
应收账款的减少及其他	2,347,130.11	-6,819,073.7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395,499.96	44,292,398.86

(3)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成本	67,715,343.56	40,116,576.81
进项税	11,574,807.35	9,115,322.80
加：存货的增加	-2,617,923.29	12,831,991.70
预付款项的增加	-8,024,687.06	-1,817,494.63
应付款项的减少及其他	-4,004,689.65	-4,482,72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642,850.91	55,763,674.94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

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	6,350.00	-
利息收入	27,548.67	60,497.34
资金往来款	32,221,084.17	48,450,980.82
合计	32,254,982.84	48,511,47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银行手续费	8,691.22	4,630.96
付现的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1,045,376.01	464,258.73
资金往来款	57,154,570.55	32,157,632.16
合计	58,208,637.78	32,626,521.85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3,186.68 元和-737,874.53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62,137.08 元和-88,260.46 元，2015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入 22,600,000.00 元主要系 2015 年收到股东增资款 17,000,000.00 元和取得银行借款 5,600,000.00 元；2015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出 19,737,862.92 元主要系 2015 年归还银行借款 18,900,000.00 元和支付借款利息 837,862.92 元。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为银行借款、银行还款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五）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的比较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指标与同行业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公司		长宁钻石（833750）		爱迪尔（002740）	
	2015 年 度	2014 年 度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5 年 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10.77	7.56	14.09	4.32	21.13	22.48
净资产收益率（%）	39.92	2.99	-7.56	-0.59	7.53	17.72
资产负债率（%）	46.82	94.50	86.56	85.29	19.52	36.32
流动比率（倍）	2.09	1.04	1.17	1.25	4.87	2.64
速动比率（倍）	1.05	0.56	1.12	1.15	3.33	1.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3	4.53	0.14	2.40	3.20	6.50
存货周转率（次）	3.02	2.32	0.87	5.21	1.92	2.32
每股收益（元/股）	0.49	0.03	-0.09	-0.01	0.69	1.16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长宁钻石（833750）、爱迪尔（002740）对外公告披露的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及其公开转让说明书。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虽与公司均属于钻石销售行业，但与公司相比，其具体业务类别，资产规模不同可能导致上表中财务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2、分析比较

（1）盈利能力比较分析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0.77%、7.56%，其中公司成品钻石批发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8.13%、2.16%，低于同行业以钻石销售批发业务为主的长宁钻石毛利率，主要原因在于长宁钻石的成品钻石主要通过其关联公司香港长宁境外采购，其采购成本相对较低；其中公司钻石镶嵌饰品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4.77%、14.67%，低于同行业以钻石镶嵌饰品零售业务为主的爱迪尔毛利率，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产品品牌仍处于初创期，且公司钻石镶嵌饰品主要以

经销批发为主，故毛利率相对较低。

（2）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与长宁钻石相当，2015 年随着公司盈利能力增强和股东增资，公司 2015 年资产负债率下降至 46.82%，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有所加强，已低于长宁钻石，但仍高于爱迪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长宁钻石相当，公司存货具体较强的变现性和流通性，公司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比较分析

公司目前资产规模较小，为维持公司运营，公司加强应收货款的回收，同时严格控制存货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营运效率相对较高。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5,884,615.93	74.86	43,396,153.36
营业成本	67,715,343.56	68.80	40,116,576.81
营业利润	4,184,376.44	2,749.35	146,853.56
利润总额	4,188,876.62	2,752.42	146,853.56
净利润	3,141,007.46	3,603.86	84,803.55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成本、费用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75,884,615.93	43,396,153.36
营业成本	67,715,343.56	40,116,576.81

营业毛利	8,169,272.37	3,279,576.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615.49	54,000.12
销售费用	712,867.48	228,337.00
管理费用	2,207,492.78	1,163,117.57
财务费用	765,205.30	1,481,001.98
资产减值损失	200,714.88	206,266.32
营业利润	4,184,376.44	146,853.56
营业外收入	6,350.00	-
营业外支出	1,849.82	-
利润总额	4,188,876.62	146,853.56
所得税费用	1,047,869.16	62,050.01
净利润	3,141,007.46	84,803.55

2015 年公司净利润总额较 2014 年增加 3,056,203.91 元，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在于：

(1)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加 32,488,462.57 元，增长 74.86%，具体分析如下：

a.在成品钻石批发业务方面，2015 年前公司股本规模较小，资金实力有限，2015 年通过股权融资 1,700.00 万元，公司资金实力有所提升，有能力进行大额采购，2015 年公司成品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成品钻石现货储量更加充足，产品结构更加合理，能够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需求，有力支持前端销售部门。

b.在钻石镶嵌饰品批发业务方面，一方面公司自有品牌经过多年的开发，推出了多款“CCM 卡卡美”品牌经典钻饰系列，均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应，自有品牌业内认可度不断提升，同时 2015 年公司新推出了「花·蜜」情侣钻戒系列、「坠爱」钻石吊坠系列等产品系列，公司产品系列更加丰富；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成品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和充足，有力的支撑了钻石镶嵌饰品业务的发展；

c. 2015 年公司招聘了多名在珠宝行业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销售人才，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销售人员员工人数由 2014 年末的 9 人上升至 2015 年末的 29

人，其中新增了危宇、夏晓东和黄立国等重要业务人员，客户数量和质量均有了明显提升，客户数量由 2014 年的 55 家上升至 69 家，并新增了爱迪尔等知名客户；

(2) 2015 年公司营业毛利大幅增加

2015 年公司综合毛利较 2014 年增加 4,889,695.82 元，一方面得益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另一方面公司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7.56% 上升至 10.77%。2015 年度公司毛利率大幅增加的原因在于：①公司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钻石镶嵌饰品销售收入有所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4 年度的 39.74% 上升至 2015 年度的 41.33%；②公司成品钻石毛利率由 2014 年度的 2.16% 上升至 2015 年度的 8.13%。

(3) 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有所下降

2015 年公司股东通过增资补充了公司营运资金，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4 年下降 715,796.68 元。

2、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75,884,615.93	100.00	43,396,153.3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营业收入合计	75,884,615.93	100.00	43,396,153.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并无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成品钻石、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饰品批发销售，其均为买断式销售，公司在根据双方约定将产品实物交付给购货方，经购货方签收确认同时公司已经收取货款或取得了索取货款的凭证时确认实现销售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成品钻石	43,773,278.41	57.68	24,977,909.35	57.56
钻石镶嵌饰品	31,362,046.39	41.33	17,246,292.25	39.74
其他饰品	749,291.13	0.99	1,171,951.76	2.70
合计	75,884,615.93	100.00	43,396,153.36	100.00

3、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1）成本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成本构成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成品钻石	成品钻石	40,215,255.23	59.39	24,437,316.42	60.92
钻石镶嵌饰品	成品钻石	9,835,880.08	14.53	7,590,571.91	18.92
	贵金属材料	16,401,504.52	24.22	6,851,989.16	17.08
	加工费	491,858.94	0.73	274,235.04	0.68
	小计	26,729,243.54	39.47	14,716,796.11	36.69
其他饰品	其他饰品及其他	770,844.79	1.14	962,464.28	2.40
合计		67,715,343.56	100.00	40,116,576.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成品钻石、贵金属材料（金料）的采购成本和委外加工费成本。2015 年营业成本大幅增加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成品钻石和钻石镶嵌饰品销量均大幅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钻石镶嵌饰品受所镶嵌的成品钻石品质影响，成品钻石和贵金属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相应变化，且存在较大的波动。2015 年公司主打经济适用的镶嵌饰品系列，使用了价值相对较低的成品钻石，同时公司钻石镶嵌饰品销量有所增加，故钻石镶嵌饰品主要材料成品钻石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由 2014 年的 18.92% 下降至 14.32%，贵金属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由 2014 年的 17.08% 上升至 24.22%。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将主要资源和精力投入到公司品牌推广和销售渠道的打造,公司本身无生产环节,采用委外加工方式进行生产,公司钻石镶嵌饰品生产方式为:公司向委外加工厂提供钻石、贵金属材料等主要原材料,委外加工厂向公司收取加工费。

公司按产品类别进行成本归集,其中成品钻石业务营业成本主要为采购成本,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饰品业务营业成本主要为钻石、贵金属材料等材料采购成本和加工费成本。对于成品钻石的批发销售和委外加工生产领用,公司主要采用个别计价法;对于贵金属材料的委外加工生产领用,公司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对于钻石镶嵌饰品和其他饰品的销售按产品系列主要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4、公司最近两年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1) 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 元

业务性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要业务收入	75,884,615.93	67,715,343.56	10.77%	43,396,153.36	40,116,576.81	7.56%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75,884,615.93	67,715,343.56	10.77%	43,396,153.36	40,116,576.81	7.56%

2015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0.77%和7.56%,2015年度公司毛利率较2014年度稳步上升,主要原因在于:①公司毛利率相对较高的钻石镶嵌饰品销售收入有所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2014年度的39.74%上升至2015年度的41.33%;②公司成品钻石毛利率由2014年度的2.16%上升至2015年度的8.13%。

(2) 按产品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 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成品钻石	43,773,278.41	40,215,255.23	3,558,023.18	43.55%	8.13%
钻石镶嵌饰品	31,362,046.39	26,729,243.54	4,632,802.85	56.71%	14.77%
其他饰品	749,291.13	770,844.79	-21,553.66	-0.26%	-2.88%
合计	75,884,615.93	67,715,343.56	8,169,272.37	100.00%	10.77%

(续表)

业务性质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成品钻石	24,977,909.35	24,437,316.42	540,592.93	16.48%	2.16%
钻石镶嵌饰品	17,246,292.25	14,716,796.11	2,529,496.14	77.13%	14.67%
其他饰品	1,171,951.76	962,464.28	209,487.48	6.39%	17.88%
合计	43,396,153.36	40,116,576.81	3,279,576.55	100.00%	7.56%

①报告期内，公司钻石镶嵌饰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

②由于单个钻石在大小、成色等方面均有所不同，其属于非标准化产品，在销售价格和采购成本上均存在较大的差别，单个产品毛利率相差亦较大，公司成品钻石按是否取得 GIA 证书分为带 GIA 证书钻石和不带 GIA 证书钻石（俗称“散钻”），其中带 GIA 证书钻石系经过国际统一认证，价值认定标准相对统一，且其市场信息公开，竞争较激烈，利润空间有限，毛利率相对较低；散钻，价值认定未标准化，需要较强的行业经验来鉴定，且其市场信息不公开，利润空间较大，毛利率相对较高。报告期内公司成品钻石按是否取得 GIA 证书分类具体毛利率具体变动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销售占比 (%)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带 GIA 证书钻石	32,045,659.73	73.21	29,742,408.89	2,303,250.84	64.73	7.19
散钻	11,727,618.68	26.79	10,472,846.34	1,254,772.34	35.27	10.70
合计	43,773,278.41	100.00	40,215,255.23	3,558,023.18	100.00	8.13

(续表)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销售占比 (%)	成本	毛利	毛利占比 (%)	毛利率 (%)
带 GIA 证书钻石	23,512,463.02	94.13	23,087,197.25	425,265.77	78.67	1.81
散钻	1,465,446.33	5.87	1,350,119.17	115,327.16	21.33	7.87
合计	24,977,909.35	100.00	24,437,316.42	540,592.93	100.00	2.16

2015 年公司成品钻石销售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2.16% 上升至 8.13%，主要原因在于：

A、2015 年公司优化成品钻石产品结构，一方面加大对成品钻石中毛利较高散钻产品的市场开拓，毛利率相对较高的散钻占成品钻石销售的占比由 2014 年的 5.87% 上升至 26.79%；另一方面，高品质高重量的带 GIA 证书的钻石，由于其销售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小，毛利相对较高，随着高品质高重量的带 GIA 证书的钻石销售比重提升，公司带 GIA 证书的钻石毛利率相应提升；

B、报告期内成品钻石公开市场采购价格持续下降，公司与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等主要成品钻石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随着公司采购额的不断增加，公司已具备了一定的采购议价能力，2015 年公司采购成本有所下降；

C、2014 年公司销售渠道有限，销售议价能力不强，同时存货周转效率较低，

公司销售了部分 2013 年采购的成品钻石，公司对于成品钻石采用个别计价法，均按实际采购价格进行成本结转，前期公司采购规模小采购成本相对较高，故 2014 年公司成品钻石毛利率相对较低；

D、2015 年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客户数量和质量均有所提升，同时公司存货现货类别更加丰富，能更快速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存货能够快速实现销售，有效的保持了相对较高的销售价格；

③2015 年公司其他饰品毛利率由 2014 年的 17.88%下降至-2.88%，主要系受黄金市场价格下降影响，公司销售的黄金饰品出现亏损所致。

5、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712,867.48	212.20	228,337.00
管理费用	2,207,492.78	89.79	1,163,117.57
财务费用	765,205.30	-48.33	1,481,001.98
期间费用合计	3,685,565.56	28.31	2,872,456.55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0.94		0.53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2.91		2.68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1.01		3.41
三项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4.86		6.62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692,766.74	228,337.00
广告费及其他	20,100.74	-

合计	712,867.48	228,337.00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2015年起，公司销售团队不断壮大，销售人员员工人数由2014的9人上升至2015年的29人，员工薪酬相应大幅增加。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827,792.53	471,321.00
社保费	125,378.82	113,479.55
折旧及摊销	201,723.51	98,186.89
税费	26,322.65	14,068.85
租赁费	295,200.00	207,000.00
水电费	95,450.00	52,718.20
财产保险	26,905.65	29,958.48
中介费用	400,149.05	4,000.00
其他	208,570.57	172,384.60
合计	2,207,492.78	1,163,117.57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费、中介费用、折旧及摊销和租赁费等。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系：①2015 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公司管理员工人数由 2014 年末的 2 人上升至 2015 年末的 4 人，同时公司管理人员工资亦有所增长，工资薪酬和社保费等员工支出相应增长；②公司 2015 年进行新三板挂牌辅导，相应的中介费用支出大幅增加；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784,062.75	1,536,868.36
减：利息收入	27,548.67	60,497.34

手续费	8,691.22	4,630.96
合计	765,205.30	1,481,001.9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2015 年公司利息支出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 2015 年公司股东增资 1700 万元，公司归还了大部分银行借款，短期借款余额由 2014 年末的 1610 万元下降至 2015 年末的 280 万元。

6、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49.82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投资收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50.00	-
违约金收入	-	-
捐款支出	-	-
罚款支出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4,500.18	-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25.05	-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3,375.13	-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141,007.46	84,80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137,632.33	84,803.55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0.11%	-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发展专项资金	6,350.00	2015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合计	6,350.00	

7、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二)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3,112.40	189,746.88
银行存款	5,522,957.11	2,643,788.94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1,200,000.00
合计	5,606,069.51	4,033,535.82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上海黄金交易所存出保证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他货币资金余额为支付的银行借款保证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0,142,773.78	12,589,929.81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3.37%	29.01%
占同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23.49%	24.04%

公司销售货款的收款方式为银行转账，一般情况下为货到付款，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信用审批制度，对于部分客户公司给予其 1 个月的货款信用期限，对于部分单笔采购金额较大的客户公司为控制收款风险一般会预收其一定比例的货款。2015 年虽公司收入大幅增加，但公司应收账款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①2015 年公司加强了对以往销售回款较慢的客户货款回收；②2015 年客户数量虽有所增加，但对于新增客户，公司重视对销售货款的回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信用政策，有效的控制了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59,964.10	98.36	317,190.32	3.03	10,142,773.78
其中：账龄组合	10,459,964.10	98.36	317,190.32	3.03	10,142,773.78
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961.37	1.64	173,961.37	100.00	-
合计	10,633,925.47	100.00	491,151.69	4.62	10,142,773.78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81,055.58	100.00	391,125.77	3.01	12,589,929.81
其中：账龄组合	12,981,055.58	100.00	391,125.77	3.01	12,589,929.81
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12,981,055.58	100.00	391,125.77	3.01	12,589,929.8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11,515.64	312,345.47	3.00	12,956,854.21	388,705.63	3.00
1-2 年	48,448.46	4844.85	10.00	24,201.37	2,420.14	10.00
小计	10,459,964.10	317,190.32	3.03	12,981,055.58	391,125.77	3.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准备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或原因
厦门龙昇珠宝有限公司	173,961.37	173,961.37	2 年以内	公司已倒闭，无法收回款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期后累计已回款 2,863,510.84 元，回款比例为 27.83%，回款情况良好。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比如下：

账龄		公司计提比例	爱迪尔计提比例	长宁钻石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个月以内	3.00%	3.00%	0%
	1-12 个月	3.00%	3.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0.00%
2—3 年		15.00%	20.00%	50.00%
3—4 年		30.00%	50.00%	100.00%
4—5 年		50.00%	5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均在 2 年以内，公司 2 年以内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爱迪尔一致，公司与长宁钻石坏账政策计提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在于公司除从事长宁钻石的钻石批发业务外，还从事镶嵌饰品批发业务，两者业务内容有所不同。

报告期内，公司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厦门龙昇珠宝有限公司货款进行了单独减值测试，由于其经营不善已倒闭，已不具备偿还能力，故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应收账款按类别和账龄划分情况合理，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钻明钻石有限公司	1,851,924.46	1 年以内	17.42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627,475.73	1 年以内	15.30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1,614,098.84	1 年以内	15.18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鑫钻福珠宝有限公司	1,356,358.29	1 年以内	12.76	非关联方	货款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司	1,175,680.00	1 年以内	11.06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7,625,537.32		71.7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 质
深圳市感谢一生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588,711.64	1 年以内	35.35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天泽龙泰珠宝有限责任公司	1,999,765.44	1 年以内	15.41	非关联方	货款
南京龙柏珠宝有限公司	1,200,325.00	1 年以内	9.25	非关联方	货款
成都爱可信商务有限公司	1,031,838.42	1 年以内	7.95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沃尔弗斯实业有限公司	578,064.65	1 年以内	4.45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9,398,705.15		72.4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3、预付款项

（1）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7,000.00	100.00	7,696,392.26	94.65
1-2 年	-	-	435,294.80	5.35
合计	107,000.00	100.00	8,131,687.06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主要系预付的采购款。201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8,024,687.06 元，主要原因在于：①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为报告期内公司黄金主要供应商，根据双方协商约定，公司需预付一定比例的货款，随着 2015 年 10 月公司委托深圳市翠绿珠宝金业有限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成功开立账户，2016 年公司将通过代理模式进行黄金采购，故 2015 年末公司与其货款已全部结清，导致 2015 年末预付其货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5,080,298.26 元；②上海嘉钻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成品钻石供应商，根据双方协商约定，公司需预付全部货款，但由于其供货速度较慢，且供货产品不符合公司要求，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尚有 3,012,389.50 元的预付货款未及时交货，2015 年公司已收到了相应的货品后，不再向其继续采购成品钻石，从而导致 2015 年末预付其货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 3,012,389.50 元。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德琅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93.46	非关联方	货款
中国石化销售公司深圳分公司	7,000.00	1 年以内	6.54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07,000.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深圳市同心珠宝首饰	5,080,298.26	2 年以内	62.48	非关联方	货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有限公司					
上海嘉钻贸易有限公司	3,012,389.50	1 年以内	37.04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美嘉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38,999.30	1-2 年	0.48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8,131,687.06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中不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64,214.74	100.00	100,688.96	3.00	3,263,525.78
其中：账龄组合	3,356,298.63	99.76	100,688.96	3.00	3,255,609.67
其他组合	7,916.11	0.24	-	-	7,916.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3,364,214.74	100.00	100,688.96	3.00	3,263,525.78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885.96	100.00	-	-	41,885.96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其他组合	41,885.96	100.00			41,885.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41,885.96	100.00	-	-	41,885.96

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购车款	3,356,298.63	-
保证金	-	37,396.20
社保个人缴纳部分	7,916.11	4,489.76
合计	3,364,214.74	41,885.96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购车款、保证金和社保个人缴纳部分，其中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购车款，主要系 2015 年 10 月公司采购的宾利汽车，因无法取得汽车牌照，公司 2015 年 12 月已将宾利汽车退回，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到退回的宾利汽车购车款。

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标准，对于保证金和社保个人缴纳部分，其可收回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深圳市浩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356,298.63	1 年以内	99.76	非关联方	购车款
社保个人缴纳部分	7,916.11	1 年以内	0.24	非关联方	社保
合计	3,364,214.74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漳州凯德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27,396.20	1-2 年	65.41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宜昌万达百货有限公司	10,000.00	1-2 年	23.87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社保个人缴纳部分	4,489.76	1 年以内	10.72	非关联方	社保
合计	41,885.96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存货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库存材料	482,909.57	-	482,909.57	201,032.02	-	201,032.02
库存商品	20,618,740.14	-	20,618,740.14	23,518,540.98	-	23,518,540.98
合计	21,101,649.71	-	21,101,649.71	23,719,573.00	-	23,719,573.00

公司存货余额主要为库存材料和库存商品，其中库存材料主要为黄金等贵金属材料，主要用于加工制作钻石镶嵌饰品；库存商品主要为成品钻石，部分用于加工制作钻石镶嵌饰品，部分用于直接销售。

由于公司产品具有款式多样化和单位价值较高的特点，公司为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需要进行一定的现货储备，故公司期末存货金额较大，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金额分别为 21,101,649.71 元和 23,719,573.00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74% 和 45.30%。

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及占资产总额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存货		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长宁钻石（833750）	9,486.05	2,441.81	28.68%	6.76%
爱迪尔（002740）	35,437.05	33,619.71	30.05%	39.88%
恒信玺利（832737）	138,993.30	111,504.10	60.13%	56.28%
老凤祥（600612）	491,424.16	513,635.11	42.51%	44.39%
公司	2,110.16	2,371.96	48.74%	45.30%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金额及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较大，公司存货余额较高符合公司所处珠宝首饰行业的特征。

公司采购部综合考虑公司存货结存情况、现有订单和未来营销计划等制定采购计划，其中未来营销计划主要由销售部根据以往实际销售情况和未来预计订单情况编制，采购部在采购计划审批通过后进行采购，公司存货采购与订单相匹配，2016年1-4月公司已实现未经审计的销售收入3,864.86万元，2015年末结存存货已基本实现销售。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快，主要系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公司在2014年采购总量大幅增加，公司钻石现货类别更加丰富，钻石现货储量更加充足所致。2015年公司销售渠道拓展，销售快速增长，同时优化了产品结构，导致2015年末公司存货减少2,617,923.29元。

公司存货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存货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2,119,282.16	3,096,155.73
合计	2,119,282.16	3,096,155.73

7、固定资产

(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771,492.28	104,202.59	22,553.00	853,141.87
运输工具	737,874.53	-	-	737,874.53
办公及其他设备	33,617.75	104,202.59	22,553.00	115,267.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7,024.68	194,514.72	20,703.18	290,836.22
运输工具	92,234.32	184,439.16	-	276,673.48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790.36	10,075.56	20,703.18	14,162.74

三、固定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 价值合计	654,467.60			562,305.65
运输工具	645,640.2			461,201.05
办公及其他设备	8,827.39			101,104.6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额	本期减少 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33,617.75	737,874.53	-	771,492.28
运输工具	-	737,874.53	-	737,874.53
办公及其他设备	33,617.75	-	-	33,617.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837.79	98,186.89	-	117,024.68
运输工具	-	92,234.32	-	92,234.32
办公及其他设备	18,837.79	5,952.57	-	24,790.36
三、固定减值准备累 计金额合计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 值合计	14,779.96			654,467.60
运输工具	-			645,640.2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4,779.96			8,827.39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工具、办公及其他设备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 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50,470.09	-	50,470.09
软件使用权	-	50,470.09	-	50,470.0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	1,694.51	-	1,694.51
软件使用权	-	1,694.51	-	1,694.5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合计	-	-	-	48,775.58
软件使用权	-	-	-	48,775.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	-	-	48,775.58
软件使用权	-	-	-	48,775.58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外购的金蝶财务软件、金百福库存管理软件等软件使用权，公司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期限为5年。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公司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长期待摊费用

(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额	本期摊销 额	其他减少 额	2015年12月 31日
办公室装修费	-	198,514.00	5,514.28	-	192,999.72
合计	-	198,514.00	5,514.28	-	192,999.72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支付的办公室装修款，公司在租赁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期限为3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1,840.65	147,960.16	391,125.77	97,781.44
合计	591,840.65	147,960.16	391,125.77	97,781.44

1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1,151.69	391,125.7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688.96	-
合计	591,840.65	391,125.77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制定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稳健、公允；公司严格遵照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公司的资产质量状况相符。

（三）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800,000.00	7,100,000.00
保证与质押借款	-	4,000,000.00
信用借款	-	5,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16,100,000.00

2、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531,478.37	100.00%	10,969,880.15	99.73%
1-2 年	-	-	30,000.00	0.27%
合计	14,531,478.37	100.00%	10,999,880.15	100.00%

201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3,531,598.22 元，主要原因在于：①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成品钻石主要供应商，其一般给予公司货款 60 天的账期，随着双方合作的加深，2015 年公司采购货款的付款期限可根据公司资金情况适当延长，故 2015 年末应付其货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882,740.41 元；②翰瑞特钻石（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5 年新开发的成品钻石供应商，根据双方协商约定公司采购货款可享受一定的信用期，随着公司 2015 年对其采购的增加，2015 年末应付其货款余额较 2014 年末相应增加 1,918,022.81 元。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12,613,455.56	86.80	非关联方	货款
翰瑞特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1,918,022.81	13.20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4,531,478.37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戴瑞富（上海）钻石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10,730,715.15	97.55	非关联方	货款
巴法丽钻石（上海）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239,165.00	2.18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鑫怡园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2 年	30,000.00	0.27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0,999,880.15	100.00		

3、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21,611,157.60	100.00%
合计	-	-	21,611,157.60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 款余额的比 例(%)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邹小明	1 年以内	12,288,286.51	56.86	实际控制人	往来款
深圳市卡亚迪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9,316,587.00	43.11	非关联方	往来款

简勇斌	1 年以内	5,023.54	0.02	非关联方	往来款
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1 年以内	1,260.55	0.01	非关联方	印花税
合计		21,611,157.60	100.00		

2014 年末公司应付深圳市卡亚迪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931.6 万元往来款余额，主要系 2014 年公司作为成品钻批发商，为了更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需储备一定的钻石现货，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虽向银行进行了借款融资，但仍不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在公司存在临时资金缺口时，深圳市卡亚迪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基于友好伙伴关系，将其资金无偿提供给公司临时周转，当公司资金充足时公司再予以归还，2015 年公司已全部归还了对深圳市卡亚迪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的临时资金往来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付关联方款项见详见下文“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4、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28,339.06	100.00%	464,970.43	100.00%
合计	1,728,339.06	100.00%	464,970.43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	----	------	-----------------------	-------	------

法国乐思珠宝（深圳）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1,450,054.06	83.90	非关联方	货款
长沙红森林珠宝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278,285.00	16.10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728,339.06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龄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 余额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上海水明楼珠宝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80,072.00	17.22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佳德兴珠宝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384,898.43	82.78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464,970.43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76,524.07	118,705.87
企业所得税	930,323.97	51,14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56.68	8,309.41
教育费附加	2,295.72	3,561.18
地方教育附加	1,530.48	2,374.12
合计	1,016,030.92	184,095.83

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6,350.00	61,976.00
合计	186,350.00	61,976.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四）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2,662,900.94	-
盈余公积	35,990.68	-
未分配利润	323,916.08	-118,199.76
合计	23,022,807.70	2,881,800.24

根据公司2015年12月22日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和2015年12月22日公司章程的规定，金尔豪有限公司以2015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金尔豪有限的净资产22,662,900.94元，折股比例按1.133145047：1，折合成股份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股本金额20,000,000.00元，登记注册资本金额20,000,000.00元，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2,662,900.94元计入资本公积。根据金尔豪股份章程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10%计提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199.76	-203,003.31
加：本期净利润	3,141,007.46	84,803.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990.68	-

减：股改未分配利润转资本公积	2,662,900.94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916.08	-118,199.76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持有本公司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 （5）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备注
邹小明、魏丽玲	实际控制人	44.01%	通过金尔豪控股间接持有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黄立国	间接持股 21.63%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常俊涛	间接持股 10.24%	董事
魏丽珠	间接持股 3.16%	董事
邹海滨	间接持股 2.53%	监事
魏晓键	间接持股 3.29%	监事
危宇	间接持股 2.63%	监事
夏晓东	间接持股 0.13%	副总经理
深圳市迪美空间装饰设计有 限公司	--	同受实际控制人魏丽 玲控制
香港金尔豪	--	同受实际控制人邹小 明控制
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黄立 国控制的公司
CHASEWEL LIMITED		公司关联自然人常俊 涛控制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邹小明、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5,000,000.00	2014.05.07	2015.05.06	是

邹小明、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4,000,000.00	2013.06.18	2014.06.17	是
邹小明、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1,500,000.00	2013.12.02	2014.12.01	是
邹小明、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1,000,000.00	2013.11.28	2014.11.27	是
邹小明、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1,000,000.00	2013.11.12	2014.11.11	是
邹小明、黄立国、 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2,800,000.00	2013.07.26	2014.07.22	是
邹小明、黄立国、 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2,800,000.00	2014.11.26	2015.11.24	是
邹小明、黄立国、 魏丽玲	金尔豪有限	2,800,000.00	2015.11.27	2016.11.24	否

2、商标转让

2015 年香港金尔豪将其持有的注册号分别为 8821437、7483515 和 7483516 的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深圳市捷田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注册号为 6102443 的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上述商标的转让申请均已经获得国家商标局的受理。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邹小明	-	12,288,286.51

公司作为成品钻批发商，为了更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需求，公司需储备一定的钻石现货，其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虽向银行进行了借款融资，但仍不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为了维持公司的日常经营，在公司存在临时资金缺口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小明将其自有资金无偿提供给公司临时使用，当公司资金充沛时公司再归还予邹小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邹小明的临时资金往来款余额为 12,288,286.51 元。2015 年公司经营情况有所改善，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同时公司股东向公司增资了 1,700.0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已能满足公司目前日常的经营需求，故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部归还了对邹小明的临时资金往来款。

3、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未建立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合同的执行，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董事会表决程序，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交易价格，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相关审批决策程序。

4、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尽可能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制度，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以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不受侵害。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邹小明、魏丽玲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与金尔豪珠宝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包括现有的以及其后可能设立的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与金尔豪珠宝发生关联交易。本人将履行作为金尔豪珠宝股东的义务，不利用相关权利影响金尔豪珠宝的独立性，不故意促使金尔豪珠宝对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不故意促使金尔豪珠宝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3）如果将来金尔豪珠宝或其子公司不可避免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金尔豪珠宝或其子

公司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一项违背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交易条款或条件。

(4) 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金尔豪珠宝或其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

(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金尔豪珠宝的股东及其他与金尔豪珠宝有关联的情形。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6、关联方资金（资源）占用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2) 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及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就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不占用金尔豪资金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 1)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目前不存在任何占用金尔豪资金的情形；
- 2) 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杜

绝与金尔豪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行为。对于确有必要发生经营性往来的，则将严格按照金尔豪的制度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及时依照金尔豪权力机构的批准和合同的约定及时结算，以杜绝任何不正常的资金占用行为。

3) 如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违反前述承诺，造成金尔豪及其他股东损失的，本人将在金尔豪股东大会上公开道歉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向金尔豪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民事赔偿责任。

4)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在本人为金尔豪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2016年1月13日，公司新增股本5,548.5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由2,000.00万元增加至7,548.50万元，新增股本由深圳市金尔豪控股出资4,850.00万元，众创鑫出资698.5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2016年1月13日公司上述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2016年2月13日，公司新增股本357.8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由7,548.50万元增加至7,906.30万元，新增股本由巴娟等6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2016年2月13日公司上述增资事项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2016年3月18日，公司出资设立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整，公司持有100%股权。金尔豪（上海）钻石有限公司持有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5MA1K395MX7），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701号B703A室，法定代表人为邹小明，经营范围为“钻石、黄金饰品、珠宝首饰、工艺品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接受本公司的委托, 对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在 2015 年 10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15]000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为: 评估后的总资产为 4,602.14 万元, 总负债为 2,267.74 万元, 净资产为 2,334.40 万元, 净资产增值 68.11 万元, 增值率 3.01%。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调账。

十、股利分配情况

(一)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 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 在依照本条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 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 经股东大会决议, 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所余利润, 由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和本章程的规定, 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 向股东分配利润的, 股东必须将违法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如果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则该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二)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详细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二、（六）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二、（六）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1）金华互联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行业增长放缓风险

珠宝首饰作为可选择性消费品，其对市场需求、经济前景展望和消费者偏好尤其敏感。我国是全球珠宝首饰行业增长较为明显的国家，2010 年-2014 年珠宝首饰销售总额分别为 2,500 亿元、3,800 亿元、4,190 亿元、4,700 亿元和 4,920 亿元，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珠宝首饰市场。但由于近两年我国整体经济增速下滑，市场观望情绪有所上升，珠宝首饰消费增长亦有所放缓。若未来经济形势严峻，市场消费需求将可能有所改变，对公司经营状况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壮大销售团队，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拓展销售渠道，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扩大市场占有份额。

（二）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批发行业市场集中度日益提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目前钻石及钻石镶嵌饰品批发行业的竞争主要集中在品牌、资金、营销渠道等方面，其中又以品牌竞争为核心。公司自成立以来以品牌战略为指导，积极开拓国内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但是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国外钻石批发品牌开始渗透国内市场，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推广品牌、扩充资本、拓展销售网络，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第一，通过传统传播、公共活动和新媒体等方式，加大对品牌的宣传力度，提升品牌形象，增强品牌影响力；第二，加大设计和研发投入，进一步通过材料、设计、工艺等创新，生产出设计新颖、款式独特、寓情于物的产品，满足消费者多元化、个性化的需求，增强产品差异化的竞争优势；第三，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拓展销售渠道，优化产品结构，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合理管理钻石库存，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的需求。

（三）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成品钻石与钻石镶嵌饰品的批发销售业务，经营活动中对成品钻库存保有量存在较大需求，需要储备钻石现货用于经营周转，因此产品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有较大的影响。当成品钻石市价上涨时，如果库存钻石采购价格较低，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正面影响；当成品钻石市价下跌时，公司需要消化现有库存，如果库存的钻石采购价格较高，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若公司产品采购价格不变，公司成品钻石销售价格下降 1%，公司毛利率将下降 4.85%。

应对措施：公司将深化市场调研，密切关注钻石价格的波动情况，公司仓储部将根据销售订单情况制定合理的钻石仓储计划，并对库存钻石进行产品结构优化，以降低钻石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四）下游零售商自建渠道的风险

目前，我国钻石零售市场竞争激烈，加上近年来钻石小鸟等钻石网络电商的异军突起，摊薄了传统钻石零售企业的利润，因此不少钻石零售企业为了降低采购成本，都在设法减少采购中间环节。部分大型钻石零售企业与国际成品钻石批发商达成合作直接进行采购，进而压缩了国内成品钻石批发的市场空间。

应对措施：公司在成品钻石批发方面将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优化产品结构，及时有效的满足客户的需要，同时公司将加大公司自有品牌饰品的建设，扩大钻石镶嵌饰品的销售。

（五）存货安全风险

由于珠宝首饰原材料和成品价格普遍较高，且具有较强的流通性和变现性，易发生存货安全事件，因此保障存货在运输、贮存、销售等环节的安全性则尤为重要。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和为存货投保的方式，降低货品安全风险及其对公司经营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但仍不排除调包、抢劫、偷窃等事件发生。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严格落实公司的各项货品管理制度，明确责任，提高员工的责任感及警惕性。此外，公司通过投保的方式，降低货品安全风险对公司经营带来的不良影响。

（六）存货金额较大且存在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存货占比较高，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金额分别为 21,101,649.71 元和 23,719,573.00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8.74%和 45.30%。公司存货金额较大，主要由公司所处珠宝首饰的行业特征和公司经营现状所决定，珠宝首饰行业的产品具有款式多样化和单位价值较高的特点，公司为满足不同客户需求，需要进行较一定的现货储备，导致存货金额较大。未来若钻石及贵金属价格持续下跌，则存货存在跌价的风险，从而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壮大销售团队，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拓展销售渠道，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以促进公司业务收入的增长，同时根据销售订单优化管理的钻石库存，合理的控制公司的存货余额。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小明、魏丽玲通过金尔豪控股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44.01% 的股权，同时实际控制人邹小明担任公司董事长，魏丽玲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虽然公司通过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尽可能地降低股权集中带来的风险，但其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公

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股东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存在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公司股权的集中可能会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带来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有效的防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八）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仍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尤其是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由此带来的变化将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公司治理将趋于规范。

第五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姓名：邹小明

签字：

董事姓名：魏丽玲

签字：

董事姓名：黄立国

签字：

董事姓名：常俊涛

签字：

董事姓名：魏丽珠

签字：

全体监事签字：

监事姓名：邹海滨

签字：

监事姓名：魏晓健

签字：

监事姓名：危宇

签字：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总经理姓名：魏丽玲

签字：

副总经理姓名：夏晓东

签字：

财务负责人姓名：黄立国

签字：

董事会秘书姓名：黄立国

签字：



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9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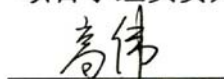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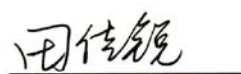
(李福春)

项目小组负责人:



(高 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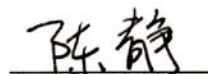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田佳锐)



(廖建峰)



(陈 静)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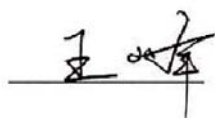


高 树

经办律师：



姜 诚



王 峰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5月19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深圳市金尔豪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科华评报字[2015]第 251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9日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